

檔案管理局

94年年報

NATIONAL

ARCHIVES

ADMINISTRATION

ANNUAL
REPORT
2005

目 次

序言	01
我們的服務團隊	03
壹、綜合規劃	04
一、組織與人事	04
二、中長程發展策略	07
三、年度預算	13
四、法制作業	14
五、研究發展	16
六、本局公文與檔案管理	18
貳、國家檔案管理與應用	22
一、檔案徵集	22
二、檔案典藏	22
三、應用推廣	34
參、機關檔案管理制度推動	46
一、重要制度推動	46
二、人才培育	52
三、檔案管理評鑑	52

四、應用服務	56
肆、檔案管理資訊化	65
一、資訊計畫	65
二、應用系統軟體之開發建置	66
三、電腦硬體設備建置	68
四、推動檔案資訊化情形	69
伍、未來展望	72
大事紀	73

表 次

表 1	員額配置	06
表 2	職員素質分析	07
表 3	中程施政計畫（94 至 97 年度）策略績效目標	11
表 4	94 年施政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12
表 5	年度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13
表 6	完成修正施行之法令	14
表 7	出版品清單	16
表 8	專案研究成果	17
表 9	出國考察情形	17
表 10	94 年國家檔案移轉機關統計	23
表 11	國家檔案－依主題、移轉機關或捐贈別統計	24
表 12	國家檔案－依媒體型式統計	24
表 13	國家檔案－依移轉機關統計	25
表 14	國家檔案－調卷紀錄統計	27
表 15	國家檔案－庫房進出人數統計	27
表 16	國家檔案－清查件數統計	28

表 17	國家檔案－破損修護頁數統計	28
表 18	國家檔案－機密檔案機密等級檢討統計	30
表 19	國家檔案－複製儲存統計	31
表 20	國家檔案申請案統計	35
表 21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性別統計	35
表 22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年齡統計	36
表 23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職業統計	36
表 24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居住地區統計	37
表 25	國家檔案應用目的統計	37
表 26	主題性網頁瀏覽人次統計	38
表 27	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圖書流通統計	40
表 28	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使用統計	40
表 29	檔案顧客諮詢服務統計	41
表 30	訪賓統計	42
表 31	來訪學校名稱及次數人數統計	43
表 32	大專院校檔案應用指導滿意度分析	43
表 33	檔案顧客專線諮詢顧客滿意度調查	44
表 34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送審情形	46

表 35	機關檔案銷毀目錄送審情形	47
表 36	第 32 梯次檔案管理局替代役各服勤單位處所一覽表	48
表 37	第 36 梯次檔案管理局替代役各服勤單位處所一覽表	51
表 38	檔案管理培訓辦理情形	52
表 39	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委員名單	53
表 40	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獲獎機關	54
表 41	第 3 屆績優檔案管理人員金質獎獲獎人員	55
表 42	機關檔案目錄匯入數量統計	57
表 43	中央及地方機關檔案目錄統計	58
表 44	檔案目錄機關類別統計	58
表 45	機關受理民眾申請應用檔案次數分布統計	59
表 46	機關受理申請應用檔案件數統計	60
表 47	申請應用機關檔案准駁件數統計	60
表 48	民眾申請應用檔案平均處理日數統計	61
表 49	民眾申請應用檔案之目的統計	61
表 50	利用 NEAR 網站應用檔案情形統計	62

圖 次

圖 1	組織架構	04
圖 2	職員專長分析	06
圖 3	檔案管理 10 年發展策略核心價值、發展願景及目標 (2002—2011)	08
圖 4	94 年收創文量統計	19
圖 5	94 年發文量統計	19
圖 6	91 至 94 年公文歸檔數量統計	20
圖 7	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四年 (93 至 96 年) 改進計畫	64

序 言

檔案管理局本著政府紀錄的守護者，政府資訊的傳播者，以及政府知識促進者的角色，依照檔案管理 10 年發展策略，積極推展我國檔案事業。4 年多來，各機關的檔案管理在檔案法公布施行後，逐步走向現代化與資訊化，並達成傳承國家文化與知識資產的重要任務。

為記錄本局推動我國檔案管理發展歷程，本年度賡續出版 94 年年報，內容以延續歷年年報資料為原則，區分「綜合規劃」、「國家檔案管理與應用」、「機關檔案管理制度推動」及「檔案管理資訊化」等單元，除介紹本局組織、人力、施政計畫及預算編訂情形，並彙集本局推動國家檔案徵集、典藏、應用與服務等工作之具體成果，機關檔案管理評鑑、人才培育及重要制度推動與應用服務成效，另外還包括本局相關資訊計畫、應用系統軟體之開發、硬體設備建置及推動資訊化情形。其中部分具跨年度比較價值之統計資料仍以跨年度併列呈現，期使各界對我國檔案管理工作之持續推展有綜觀性之了解。

身為我國檔案事業的火車頭，檔案管理局於 94 年度繳出了漂亮的成績單。除完成修頒檔案法施行細則相關法規、修訂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持續徵集移轉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開辦多元化專業培訓課程、辦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及金質獎評獎、出版檔案管理專業書刊外，我們分在北中南三地舉辦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也邀請民眾一起穿越時空門，跨入虛擬檔案館，親身體驗虛擬實境的檔案應用饗宴；同時間揭幕的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研討電子文件安全應用與管理策略及電子檔案長期保存方向；此外，近程國家檔案典藏場所—柯達大樓翻修工程已著手進行，中長程國家檔案館之籌設也在積極展開…

展望未來，柯達大樓翻修工程於今年完工啟用後，將可提供較為充裕的國家檔案典藏空間，我們將規劃完善的國家檔案審選移轉

及徵集策略，以有計畫的徵集國家檔案，並持續向籌設我國首座國家檔案館的目標邁進；在檔案應用方面，我們也將依據檔案顧客服務白皮書提供更完善的檔案應用服務。此外，本局亦將依循政府組織再造，賡續對機關組織與功能進行檢討，以引領我國檔案事業發展更為穩健茁壯。

檔案管理局 局長

陳 士 伯謹誌

95 年 3 月

我們的服務團隊

局長—陳士伯

副局長—張聰明

副局長—楊秀娟

主任秘書—林秋燕

企劃組—王組長崇賢

檔案徵集組—黃組長政民

檔案典藏組—張組長鴻銘

應用服務組—許組長啟義

檔案資訊組—趙組長培因

人事室—王主任莉

會計室—劉主任鳳丹

秘書室—李簡任視察延禧

壹、綜合規劃

一、組織與人事

（一）組織沿革

- 1、89年3月1日成立國家檔案局籌備處，展開檔案管理組織、制度與相關法規建置工作。
- 2、90年10月4日立法院三讀通過「檔案管理局組織條例」。
- 3、90年10月24日 總統公布「檔案管理局組織條例」。
- 4、90年11月23日本局正式成立。

（二）組織架構

本局隸屬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下設企劃組、檔案徵集組、檔案典藏組、應用服務組、檔案資訊組及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等5組3室；另設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負責檔案之判定、分類、保存期限、其他爭議事項審議，並兼檔案管理與應用政策之諮詢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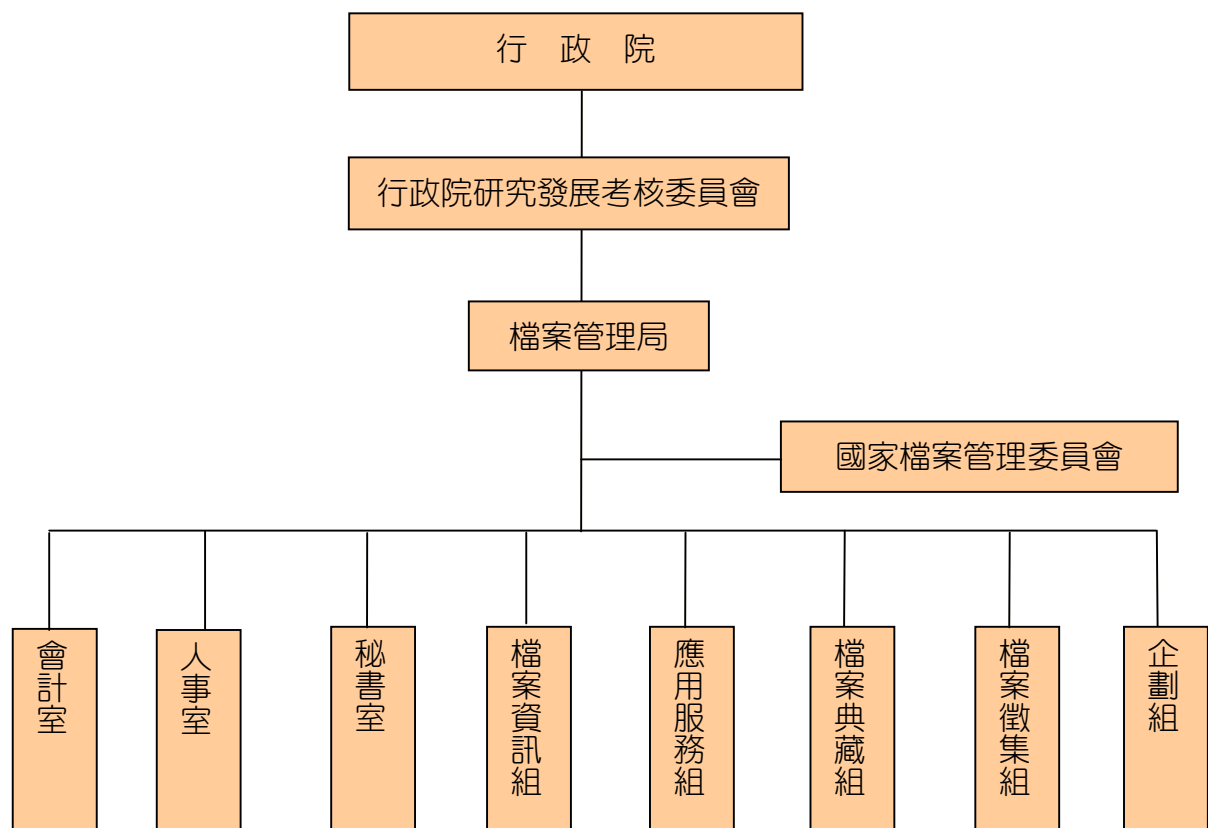


圖 1 組織架構

（三）組織職掌

- 1、檔案政策、法規及管理制度之規劃、擬訂事項。
- 2、各機關檔案管理、應用之指導、評鑑及協調推動事項。
- 3、檔案目錄之彙整及公布事項。
- 4、各機關檔案銷毀計畫及目錄之審核事項。
- 5、檔案之判定、分類、保存期限及其他爭議案件之審議事項。
- 6、國家檔案徵集、移轉、整理、典藏與其他檔案管理作業及相關設施之規劃、推動事項。
- 7、私人或團體所有文件或資料之接受捐贈、受託保管或收購等規劃協調事項。
- 8、國家檔案開放應用之規劃、推動事項。
- 9、全國檔案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及協調推動事項。
- 10、檔案管理及應用之研究、出版、技術發展、學術交流與國際合作及檔案管理人員之培訓事項。
- 11、其他有關檔案事項。

（四）人力資源

1、員額情形

本局法定員額為 150 人至 175 人；經行政院核定 94 年度預算員額為 112 人（含約聘 4 人、約僱 1 人、技工 3 人、工友 4 人），實際員額則為 106 人（計算至 94 年 12 月底，含職員 94 人、約聘 4 人、約僱 1 人、技工 3 人、工友 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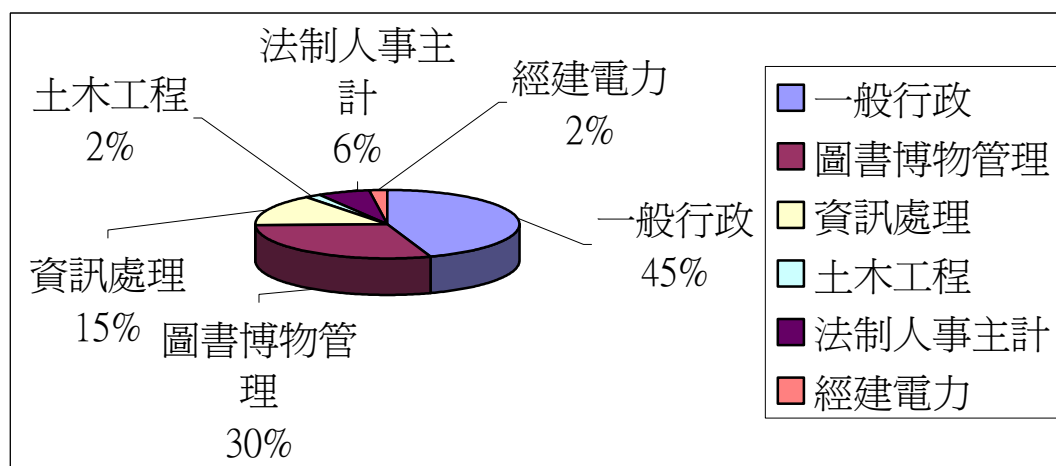
表 1 員額配置

單位：人

項目 \ 數量	人數
預算員額	112
實際員額	106
職員	94
約聘	4
約僱	1
技工	3
工友	4

2、職員專長

本局人力編制係以功能取向設計，並審酌檔案法所賦予之任務及未來組織功能需求進用優秀專業之人力。在職員專長方面，94 年底一般行政職系有 42 人（45%），圖書博物管理職系有 28 人（30%），資訊處理職系有 14 人（15%），土木工程職系有 2 人（2%）及法制、人事、主計各 2 人（6%）、經建行政及電力工程職系各 1 人（2%）。

**圖 2 職員專長分析**

3、職員素質

(1) 學歷：碩士以上學歷者有 62 人（含博士 2 人，占 66%）、大學學歷者有 26 人（28%），專科學歷者 6 人（6%）。

(2) 年齡：平均年齡約為 38.8 歲。

(3) 性別：女性同仁有 64 人（68%），男性同仁 30 人（32%）。

表 2 職員素質分析

單位：人

單位：人

數量		人數	百分比(%)
項目			
性別	男性	30	32
	女性	64	68
學歷	碩士以上	62	66
	大學	26	28
	專科	6	6

二、中長程發展策略

(一) 核心價值與發展願景

核心價值：提供國家發展見證，創造國家智慧資產。

發展願景：提升政府知識管理效能，便捷檔案資訊開放應用。

為擘劃我國檔案管理長遠發展藍圖，引領我國檔案管理施政，本局於 91 年初積極辦理檔案管理 10 年發展策略的規劃。經訂定「10 年發展策略工作流程圖」、「10 年發展策略研擬作業要領」及「10 年發展策略邀請學者專家參與議題研議實施方案」等作業原則，藉由蒐集內外部顧客意見及分析國外相關做法，並於 91 年 8 月 29 及 30 日召開「檔案管理策略研討會」，邀請學者專家及各機關檔案管理實務菁英參與，凝聚各界共識，編撰完成「邁向 2011—檔案管理 10 年發展策略」，確立本局核心價值與發展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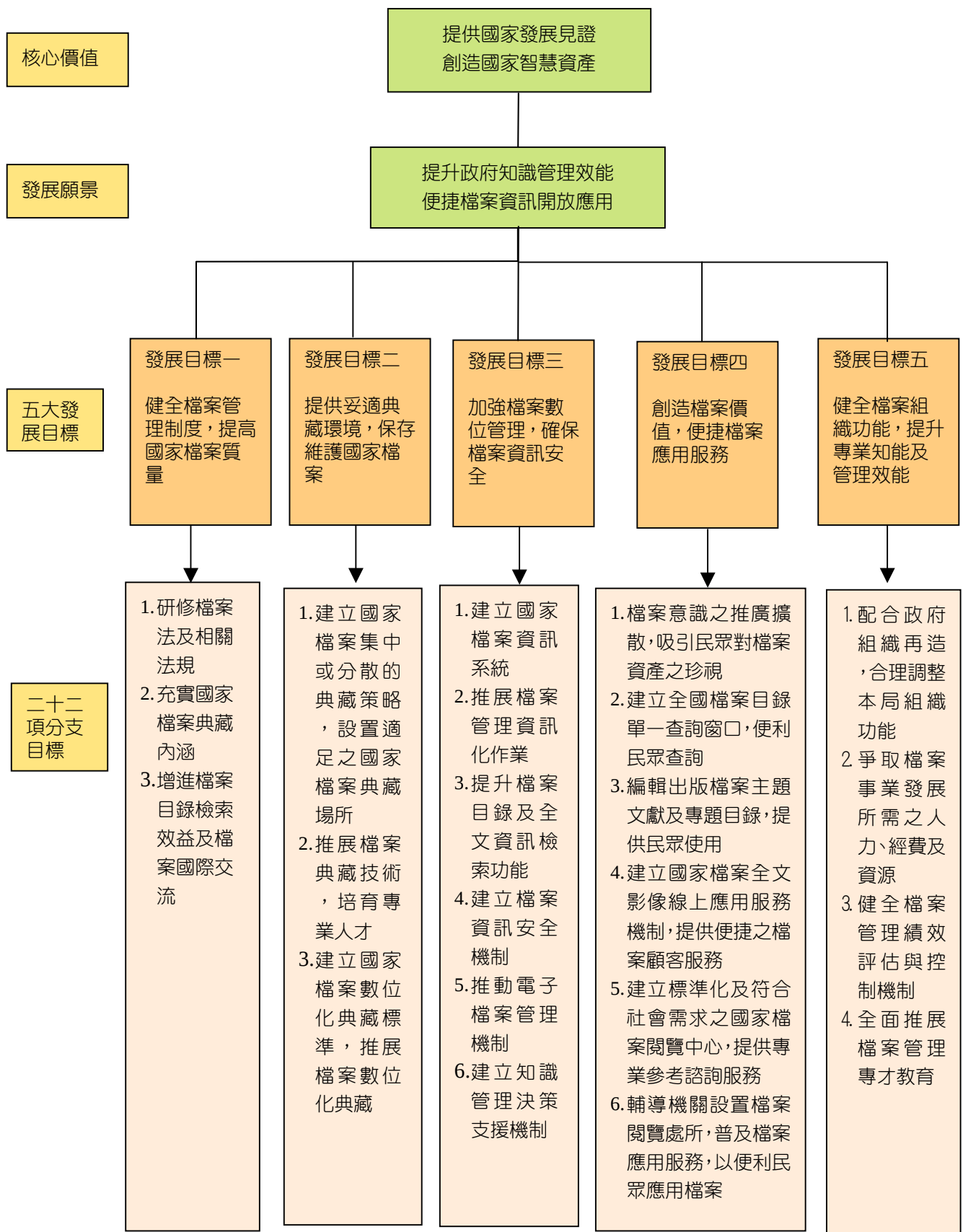


圖 3 檔案管理 10 年發展策略核心價值、發展願景及目標（2002—2011）

（二）中程施政計畫

1、中程計畫規劃推展情形

為健全我國檔案管理制度，推動檔案管理資訊化，本局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94 至 97 年度）修訂作業，就「建立高品質施政知識庫與決策支援體系」及「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等策略績效目標，擬具未來發展重點。此外，本局亦訂定以下中程個案計畫：

（1）全國檔案資訊系統計畫（92 至 95 年度）。

（2）國家檔案典藏場所設置及業務推展計畫（94 至 95 年）。

2、中程（94 至 97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策略績效目標一：建立高品質施政知識庫與決策支援體系

計畫內容摘要：

籌設涵養台灣主體性意義的國家檔案館：完成設置近程國家檔案典藏場所，策定國家檔案徵集策略，以計畫性按部就班移轉機關永久保存之檔案，充實國家檔案典藏內涵，提供多元檔案服務，建構國家記憶發展智庫。並賡續積極探索籌設涵養台灣主體性意義國家檔案館土地與協調爭取興建所需之龐大資源。

○策略績效目標二：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

計畫內容摘要：

（1）提升檔案管理體系的專業知能度：

A、完成檔案法令檢討研修，結合檔案管理社群網絡，提供行銷服務、資源共享及專業支援環境，促進檔案管理研究發展與合作交流，解決實務問題；提升機關檔案管理績效，推展標竿學習，完善健全檔案管理訓練體系，提供多元化學習管道，協助檔案管理人員提升專業知能。

B、健全機關檔案開放應用服務作業，提升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檢索效能，便捷檔案目錄查詢服務。便利各機關檔案

目錄彙送作業，促進檔案目錄公布作業成效。充實國家檔案館藏，開發檔案蘊含知識價值，擴大社會參與認識檔案，宣導應用國家檔案，推廣檔案資訊素養。

(2) 運用科技確保檔案資訊安全與保存品質：

- A、加強檔案保存維護技術研發及專業知識推廣，協助各機關落實檔案資產保存維護；完成國家檔案影像數位化標準規格，修護國家檔案，並進行檔案影像數位化電子儲存，及各媒體類型檔案之數位化轉置，充實國家檔案數位化典藏。
- B、協助行政機關檔案管理電子化，加強檔案數位管理。完成建置檔案知識管理基礎建設。落實資訊安全國際標準，確保檔案資訊安全。

表 3 中程施政計畫（94 至 97 年度）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單 位	年度目標值			
						94	95	96	97
一、建立高品質施政知識庫與決策支援體系	機關永久保存檔案移轉為國家檔案之長度	1	統計數據	每年完成國家檔案移轉之長度（公尺）	目標值	70m	400m	450m	500m
					權數	2%	2%	2%	2%
二、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	1、完成檔案管理資訊化之機關數	1	統計數據	累計完成檔案管理資訊化之機關總數	目標值	2,000	2,400	2,700	3,000
					權數	4%	4%	4%	4%
	2、國家檔案數位化典藏完成量	1	統計數據	累計國家檔案完成影像數位化掃描總頁數(萬頁)	目標值	60 萬 頁	70 萬 頁	90 萬 頁	120 萬頁
					權數	2%	2%	2%	2%
三、擴大公民社會參與公共事務機制	機關檔案目錄可查詢率	1	統計數據	(累計機關已完成電子檔案目錄彙送之檔案數量/機關檔案目錄總數量) x 100%	目標值	40%	55%	60%	65%
					權數	1%	1%	1%	1%
	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滿意度	1	問卷調查	辦理問卷調查國家檔案應用者之滿意度	目標值	80%	82%	84%	86%
					權數	1%	1%	1%	1%

註：95 年 2 月配合中程計畫年度個別修正作業，已將「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之衡量指標「行政機關檔案管理電子化比率」修正為「完成檔案管理資訊化之機關數」，年度目標值並同時修正。

3、94 年施政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94 年度施政計畫，計有 5 項衡量指標，包括「機關永久保存檔案移轉為國家檔案之長度」、「行政機關檔案管理電子化比率」、「國家檔案數位化典藏完成量」、「機關檔案目錄可查詢率」及「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滿意度」。各指標 94 年度績效均超越原訂目標值，達成度均為 100%。

表 4 94 年施政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建立高品質施政知識庫與決策支援體系	機關永久保存檔案移轉為國家檔案之長度	70 公尺	131 公尺
建立結果導向的施政績效管理	1、行政機關檔案管理電子化比率	40%	57%
	2、國家檔案數位化典藏完成量	600,000 頁	619,823 頁
擴大公民社會參與公共事務機制	1、機關檔案目錄可查詢率	40%	53%
	2、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滿意度	80%	90%

三、年度預算

本局 94 年度預算數 273,896 千元，年度決算數 268,619 千元，預算執行率達 98.07%。

表 5 年度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94 年度預算數	94 年度決算數
一般行政	122,017	116,841
人員維持	107,859	102,413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4,428	14,428
檔案管理綜合企劃與管考	6,414	6,414
檔案徵集作業	1,372	1,372
檔案典藏維護	2,186	2,186
檔案應用服務	3,621	3,621
檔案資訊作業	8,441	8,440
推動及建置全國檔案資訊系統	97,223	97,223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522	32,522
營建工程	29,187	29,187
資訊設備	3,335	3,335
其他設備	1,930	1,930
第一預備金	100	—
合計	273,896	268,619

四、法制作業

(一) 賡續辦理檔案法相關子法修正

本年度接續完成「92 年檔案法令研修計畫」中所預定之法規命令修正工作，共計修正施行「檔案法施行細則」等 7 項，各修正法令名稱及發布日期、文號如下：

表 6 完成修正施行之法令

法規命令名稱	發 布 日 期	文 號	備註
檔案法施行細則修正條文	94 年 1 月 3 日	檔案管理局檔徵字第 09400000011 號	法規命令
國家檔案移轉辦法修正條文	94 年 1 月 3 日	檔案管理局檔徵字第 09400000012 號	法規命令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修正條文	94 年 1 月 3 日	檔案管理局檔徵字第 09400000013 號	法規命令
機密檔案管理辦法第十八條	94 年 5 月 10 日	行政院台秘字第 0940018295 號	法規命令
檔案電子儲存管理實施辦法第十七條	94 年 7 月 8 日	檔案管理局檔典字第 09400029461 號	法規命令
檔案微縮儲存管理實施辦法第二十一、二十三條	94 年 9 月 28 日	檔案管理局檔典字第 09400040751 號	法規命令
機關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要點	94 年 8 月 24 日	檔案管理局檔資字第 0940010417 號	行政規則

(二) 研提檔案法修正草案

- 1、 檔案法（以下簡稱本法）自民國 88 年 12 月 15 日公布、91 年 1 月 1 日施行迄今，舉凡保存年限之規劃、應用機制之實踐、資訊化作業之普及、乃至典藏環境之改善等事項，均已突破過往窠臼，獲致初步之成果。惟因應檔案管理內、外情境之快速變遷，配合電子化政府新紀元的到來，及各界對檔案管理業務多元化之期待，爰予全文修正，擬具本法修正草案，其修正重點如下：

- (1) 刪除檔案中央主管機關未設立前，由行政院指定機關暫行辦理檔案事項之規定。
- (2) 調整檔案目錄公布機制，改由各機關自行公布。
- (3) 落實檔案存廢之事前審核策略，建立機關保存年限區分表制度。
- (4) 強化檔案價值鑑定作業，提升檔案管理效益。
- (5) 調整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審查機制，提升行政效率。
- (6) 修正國家檔案報請延長開放期限之程序。
- (7) 調整本法準用主體及事項範圍。

2、前開研擬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業於 93 年 10 月函詢全國各機關及相關團體修法意見。計有 120 個機關、團體回覆，37 個機關具體研提修正意見，總收意見共計 112 則。依法制作業程序，擇期辦理機關意見協商。相關作業賡續進行中，全案預計於 95 年報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審核。

(三) 重行編制檔案法令彙編

鑑於檔案相關法令陸續訂定、修正，原所編印之「檔案法法規彙編」內容業已不敷使用，爰重新蒐整相關條文彙編成冊，並配合行政院公文直式橫書政策之施行，改版製作「檔案法令彙編」，以利各界及全國檔案管理人員參考使用，並於 11 月分送各機關，發送冊數近萬冊，並另委託政府出版品展售中心展售。

(四) 修訂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為因應檔案法相關子法重新修訂及配合公文直式橫書相關表格之修改，本局爰組成「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修訂審查小組」，重新檢討修訂該手冊，並於 94 年完成修訂編印出版紙本 1,000 冊及光碟 10,000 片，分送各機關使用，並將手冊全文置於本局全球資訊網提供下載。

五、研究發展

(一) 本局出版品

為宣導檔案管理與應用之正確觀念，以提升檔案管理素質，本局 94 年度出版相關出版品共計 17 種。

表 7 出版品清單

編號	書 名	出版日期
1	檔案季刊第四卷第一期至第四期	每季出刊
2	94 年機關檔案管理人員基礎實務訓練教材彙編	94 年 3 月
3	檔案管理局 93 年年報	94 年 5 月
4	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檔案導引	94 年 5 月
5	檔案顧客服務白皮書（94 年至 97 年）	94 年 5 月
6	National Archives Administration Annual Report 2004（檔案管理局 2004 年英文版年報）	94 年 6 月
7	虛擬檔案館啟用典禮暨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活動實錄	94 年 8 月
8	第三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紀實	94 年 9 月
9	檔案微縮作業與保存維護	94 年 11 月
10	檔案的故事第三集	94 年 11 月
11	檔案法令彙編	94 年 11 月
12	水損檔案緊急搶救	94 年 11 月
13	二二八事件檔案導引（修訂版）	94 年 11 月
14	二二八事件檔案目錄彙編	94 年 11 月
15	二二八事件與青年學生一二二八事件檔案專題選輯	94 年 12 月
16	檔案管理局 93 年度自行研究報告彙編	94 年 12 月
17	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94 年 12 月

（二）專案研究

為倡導檔案管理學術研究，提升整體檔案管理品質，本局 94 年度辦理有專案研究 8 項。

表 8 專案研究成果

編號	專案研究名稱	研究者（單位）	研究性質
1	電子檔案清理機制之研究	國立政治大學	委託研究
2	錄影音帶類檔案數位化轉製之研究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委託研究
3	各國政府機關電子公文檔案作法之研究	淡江大學	委託研究
4	檔案管理系統認證機制之研究	國立東華大學	委託研究
5	我國檔案保存價值鑑定機制改進策略之研究	張嘉彬、莊佩樺、 竇薇薇	自行研究
6	國家檔案委託代管機制之研究	陳淑美	自行研究
7	以訪談法探討「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使用者之滿意情形	張郁蔚	自行研究
8	全國檔案資訊系統資訊安全之研究	李殷	自行研究

（三）出國考察

我國檔案管理法制化建置 4 年以來，除檔管實務經驗亟需加強外，國家檔案之館舍需求，亦迫在眉睫。94 年由本局檔案資訊組趙組長培因率領同仁 3 員前往韓國考察檔案管理制度，盼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作為我國檔案事業發展的借鏡與指標。

表 9 出國考察情形

考察國家	考察人員	考察時間
韓國	趙組長培因 陳科長秋枝 石科長樸 陳編審亦榮	94.5.5～ 94.5.12

六、本局公文與檔案管理

（一）本局公文與檔案管理

公文是政府機關推動公務、溝通意見的重要工具，本局成立後，為提升公文處理品質，增進行政效能，特依行政院頒之「文書處理手冊」、「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及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訂頒之「文書流程管理手冊」等相關規定，訂定「檔案管理局公文處理作業要點」頒布實施，並於 93 年 8 月 12 日修正。依據上述要點規定研訂「檔案管理局公文流程管理稽核計畫」，於 91 年 7 月 22 日施行，並於 94 年 6 月 1 日完成修正，爰依該計畫成立「稽核小組」，每半年針對各組室受理公文之收發紀錄、公文品質、公文稽催，檔案歸檔情形，進行稽核評鑑，並辦理獎勵。

為推動公文無紙化，加強文書流程管理，本局自 93 年 1 月 1 日起推行「檔案管理局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試辦計畫」，「電子公文檔案管理資訊系統」並於 93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上線，結合公文製作、線上簽核作業、公文及檔案管理等功能，提升公文處理效率，94 年本局公文平均辦理天數為 1.88 日。本局自 94 年 1 月 1 日至 94 年 12 月 31 日，一般公文新收、創稿，共 10,540 件，發文 3,627 件。

配合公文橫式書寫政策，本局內部文書提前於 93 年 11 月 1 日實施橫式書寫，並依行政院規定於 94 年 1 月 1 日全面實施公文橫式書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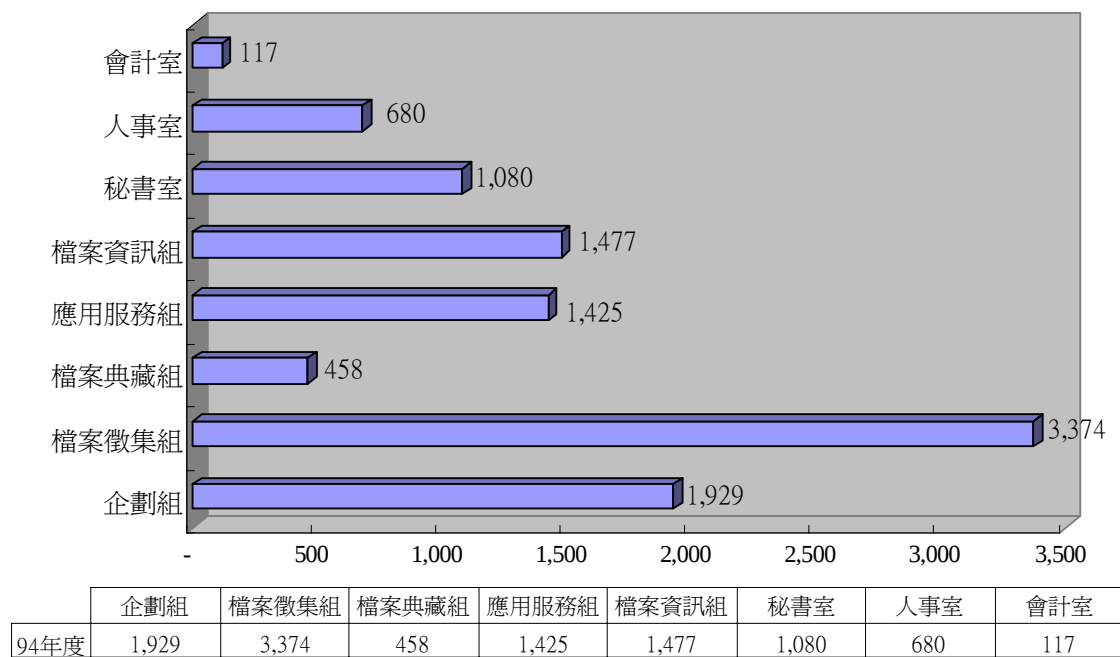


圖 4 94 年收創文量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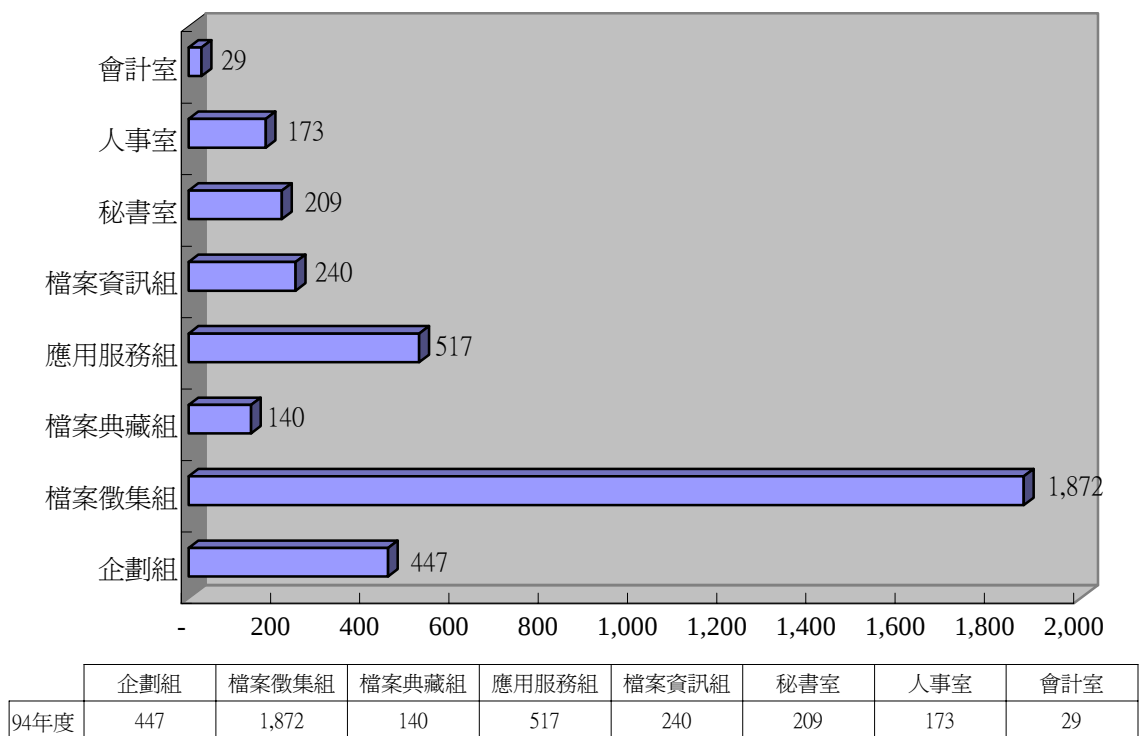


圖 5 94 年發文量統計

（二）檔案管理

1、檔案管理作業

本局 94 年受理公文歸檔案件，共 10,488 件，均已完成檔案點收作業；94 年度完成檔案編目並按規定彙送檔案目錄計 6,421 件；檔案數位影像掃描 9,636 件（107,877 頁）。94 年度完成檔案銷毀審核作業 685 件，清查盤點 903 卷（12,908 件），機密檔案解密作業 3 件，及配合檔案增減機動性調整檔案架位作業。另，配合「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之修正及「機關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之頒行，並因應本局各單位職掌業務增減調整之需，爰修正本局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並函頒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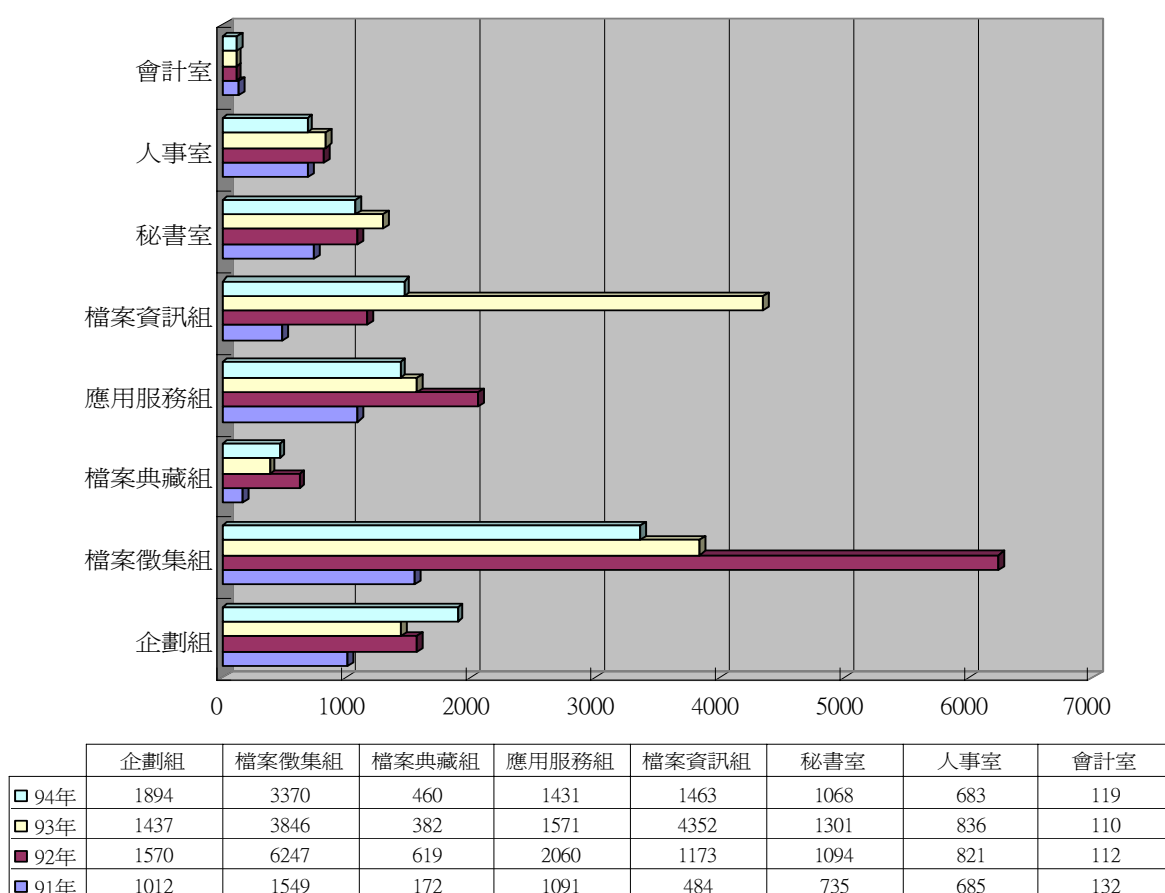


圖 6 91 至 94 年公文歸檔數量統計

2、檔案庫房設施部分

為使本局檔案庫房更合乎法規規範，並為各機關檔案室之學習標竿，已針對機密檔案櫃加裝鋼板隔層，增加安全性外，並裝設二具吸頂式空氣清淨機，強化檔案典藏保存設備。日常並持續對各項空調設備、門禁錄影監視設施、消防安全警報系統、**FM200** 自動滅火系統等定期檢修、保養與校驗。

貳、國家檔案管理與應用

一、檔案徵集

94 年度移轉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88 至 92 年)、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等 5 個機關及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務處檔案，總長度約計 131 公尺，並辦理第 2 階段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訪查徵集，完成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9 家事業機構檔案訪查審選。另，完成國家檔案徵集策略（草案）外部意見徵詢，並完成教育及農政等 2 類國家檔案審選事項委外編訂，作為未來審選國家檔案之參據。

94 年度辦理國家檔案描述作業，完成 228 事件、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88 至 92 年)、行政院退輔會塑膠工廠、臺南縣警察局及基隆市公車處檔案案卷層級描述，計 3,886 案。另配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訪查審選結果，協助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等 15 家事業機構完成檔案編目建檔計 37,171 案。

二、檔案典藏

(一) 94 年移轉之國家檔案

94 年移轉之國家檔案計有紙質類檔案 113,436 件、222 卷，包括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110,069 件、臺南縣警察局 140 件、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1,606 件、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46 件、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093 件、監察院 382 件、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業處 222 卷。

表 10 **94 年國家檔案移轉機關統計**

移轉機關	數量
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110,069 件
臺南縣警察局	140 件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1,606 件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46 件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093 件
監察院	382 件
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業處	222 卷
合計	113,436 件、222 卷

(二) 94 年捐贈之國家檔案

本局受理由華僑捐贈於美國國家檔案暨文件署應用複製之紙質類檔案 26 件及攝影類檔案影片 3 捲，並於 94 年完成編目作業。

(三) 國家檔案種類與典藏數量

本局保管之國家檔案計有紙質類檔案 189,675 件、222 卷，攝影類檔案影片 47 捲，錄影音帶類檔案 7,222 捲，典藏情形詳述如次：

- 1、依主題、移轉機關或捐贈別分類：計有 189,675 件、222 卷、7,269 捲，包含 228 事件檔案 64,241 件、美麗島事件檔案 2,949 件、國民大會檔案 4,718 件 7,266 捲、基隆市公車處檔案 76 件、行政院退輔會塑膠工廠檔案 4,229 件、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110,069 件、臺南縣警察局 140 件、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1,606 件、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46 件、美國國家檔案暨文件署（華僑捐贈複製品）26 件 3 捲、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093 件、監察院 382 件、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業處 222 卷。

表 11 國家檔案—依主題、移轉機關或捐贈別統計

主題類型	數量
228 事件檔案	64,241 件
美麗島事件檔案	2,949 件
國民大會檔案	4,718 件，7,266 捲
基隆市公車處檔案	76 件
退輔會塑膠工廠檔案	4,229 件
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110,069 件
臺南縣警察局	140 件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1,606 件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46 件
美國國家檔案暨文件署（華僑捐贈複製品）	26 件 3 捲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093 件
監察院	382 件
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業處	222 卷
合計	189,675 件，222 卷，7,269 捲

- 2、依媒體形式類別分類，計有紙質類檔案 189,675 件、222 卷，攝影類檔案 47 捲，錄影音帶類檔案 7,222 捲。

表 12 國家檔案—依媒體型式統計

媒體型式	數量
紙質類檔案	189,675 件、222 卷
攝影類檔案	47 捲
錄影音帶類檔案	7,222 捲

- 3、依移轉機關別分類，計有國民大會等 61 個機關，189,649 件，222 卷，7,266 捲。

表 13 國家檔案—依移轉機關統計

機關別 \ 媒體型式	紙質類檔案(件)	攝影類檔案(捲)	錄音影帶類檔案(捲)
國民大會秘書處	4,718	44	7,222
總統府	429	0	0
國史館	3,135	0	0
行政院秘書處	296	0	0
內政部警政署	11,655	0	0
外交部	2,661	0	0
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45	0	0
國防部後備司令部	595	0	0
國防部隱兵司令部	26	0	0
國防部陸軍總司令部	1	0	0
國防部海軍總司令部	33	0	0
國防部空軍總司令部	69	0	0
國防部聯合勤務總司令部	75	0	0
國防部軍管區司令部	577	0	0
臺灣省菸酒公賣局	12	0	0
國立臺灣大學	188	0	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62	0	0
國立成功大學	47	0	0
國立中興大學	16	0	0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28	0	0
國立嘉義大學	7	0	0
法務部調查局	238	0	0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23	0	0
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291	0	0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897	0	0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121	0	0
臺灣省鐵路管理局	2,594	0	0
臺灣省政府	388	0	0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2,453	0	0
臺北縣政府	356	0	0
桃園縣政府警察局	22	0	0
臺中縣政府	357	0	0

彰化縣政府	588	0	0
臺東縣政府	11	0	0
臺北市政府	1,007	0	0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54	0	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095	0	0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43	0	0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2	0	0
臺灣省諮議會	3,113	0	0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0	0	0
立法院	15	0	0
臺灣高等法院	243	0	0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50	0	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44	0	0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132	0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23	0	0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45	0	0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85	0	0
監察院秘書處	1,019	0	0
國家安全局	621	0	0
國防部軍務局	23,135	0	0
國防部軍法局 (國防部軍法司)	5,306	0	0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	3,880	0	0
基隆市公車處	76	0	0
退輔會塑膠工廠	4,229	0	0
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110,069	0	0
臺南縣警察局	140	0	0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1,606	0	0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46	0	0
臺灣省農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漁業處	222(卷)	0	0
合計	189,675 件 222 卷	47	7,222

4、依捐贈別分類，計有華僑於美國國家檔案暨文件署應用複製之紙質類檔案 26 件，攝影類檔案 3 捲。

（四）國家檔案管理

1、國家檔案保管

國家檔案庫房於 91 年 2 月正式啟用，並頒行「國家檔案庫房管理計畫」，據以執行各項保存維護作業。因應業務需要，91 至 94 年共計借調國家檔案 37,753 卷，5,356 件，2,973 冊，2,476 張，1,345 捲，18 片。

表 14 國家檔案一調卷紀錄統計

年度	數量
91	4,277 卷，55 件
92	11,764 卷，1,848 件
93	3,807 卷，2,462 件，2,973 冊，1,301 張，517 捲
94	17,905 卷，991 件，1,175 張，828 捲，18 片
合計	37,753 卷，5,356 件，2,973 冊，2,476 張，1,345 捲，18 片

為確保檔案安全，國家檔案庫房嚴格執行入出管制，非經核准不得任意進出。91 年至 94 年因公務或參觀等需要進入者共計 3,382 人次。

表 15 國家檔案一庫房進出人數統計

年度	次數	人數
91	218	1,060
92	153	830
93	108	918
94	78	574
合計	557	3,382

2、國家檔案清查

本局為健全國家檔案保管作業，提升檔案管理效能，於 91 年擬定「國家檔案清查計畫」，以 228 事件檔案為清查範圍，預定分 3 年完成，91 至 93 年共計清查 54,426 件。94 年度清查美麗島事件檔案，共計清查 4,821 件。91 至 94 年共計清查 59,247 件。

表 16 國家檔案一清查件數統計

年度	一般檔案	機密檔案	小計
91	14,759 件	758 件	15,517 件
92	24,106 件	161 件	24,267 件
93	14,519 件	123 件	14,642 件
94	4,802 件	19 件	4,821 件
合計	58,186 件	1,061 件	59,247 件

3、國家檔案破損修護

自 90 年 5 月起，本局僱用裱褙專業人員 1 名，開始進行國家檔案破損修護，90 年度計完成 5,434 頁；91 年 3 月起，增加裱褙人員 1 名，90 至 94 年底止共計完成 88,469 頁。

表 17 國家檔案一破損修護頁數統計

年度	檔案名稱	裱褙人員	數量
90	228 事件檔案	1 名	5,434 頁
91	228 事件檔案	2 名	18,860 頁
92	228 事件檔案	2 名	21,373 頁
93	228 事件檔案	2 名	21,547 頁
94	228 事件檔案	2 名	21,255 頁
合計			88,469 頁

註：228 事件檔案配合專案移轉，自 90 年度起進用裱褙人員 1 名，該年度共修裱 5,434 頁；累計至 94 年止，共計修裱 88,469 頁。

4、機密檔案解降密檢討

(1) 228 事件檔案

228 事件檔案自 89 年起陸續移轉到局，經初步清查，計有機密檔案 4,045 件，經函請相關機關辦理解密作業，90 年度計完成解密 3,384 件，尚餘 661 件未解密。

91 年第二次清查，新增 527 件機密檔案，連同 90 年尚未解密之檔案，總計 1,188 件機密檔案，復函請相關機關辦理解密作業，截至 92 年 12 月止，計完成解密 1,084 件，尚餘 104 件檔案未解密。

93 年度第三次清查，又新增 20 件機密檔案，連同上開尚未完成檢討之機密檔案，均已於 93 年度全部解密並完成密等註銷作業。

(2) 美麗島事件檔案

該檔案自 91 年 12 月起至 92 年 5 月止陸續移轉到局，其中 782 件機密檔案亦同步函發相關機關辦理解降密檢討作業；截至 92 年 7 月止，所有機關均已完成檢討，計完成解密 763 件，尚餘 19 件檔案仍維持原密等。94 年度清查又新增 16 件機密檔案，連同維持原密等之檔案，計 35 件檔案未解密。

(3) 94 年移轉之檔案

94 年度移轉到局之檔案，計有機密檔案 232 件，包括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2 件、臺南縣警察局 3 件、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4 件、監察院 223 件，其中臺南縣警察局 3 件已完成檢討及密等註銷作業，尚餘 229 件檔案未解密。

表 18 國家檔案－機密檔案機密等級檢討統計

年度	檔案名稱	機密檔案件數	完成解降密 檢討件數	尚未解密件數
91 至 93	228 事件檔案	1,208	1,208	0
92 至 94	美麗島事件檔案	798	763	35
94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檔案	2	0	2
94	臺南縣警察局檔案	3	3	0
94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檔案	4	0	4
94	監察院檔案	223	0	223
合計		2,238	1,974	264

(五) 國家檔案影像數位化掃描

為妥善保存國家檔案，並配合資訊系統提供快速便捷之檔案應用服務，定期辦理國家檔案影像數位化掃描作業，以逐步建立國家檔案之數位化典藏。本局於 93 年間廣續辦理國民大會修憲檔案之掃描作業，並將部分國民大會視聽檔案做數位化轉製作業。另考慮永久保存之需，將已完成數位掃描之美麗島事件檔案轉製成微縮片儲存。詳細辦理情形說明及統計如下：

- 1、本局依據 89 年 8 月 11 日簽奉行政院長核定之「228 檔案蒐集整理工作計畫」，共計徵集自全國 48 個機關 228 事件相關檔案約 6 萬件，大部分已完成目錄建檔及影像掃描，並提供線上調閱使用。惟部分檔案因嚴重破損，無法進行編目及掃描。經本局陸續裱褙修補後，已完成臺灣鐵路局等檔案之修護作業。本局為完善國家檔案典藏，期間又陸續徵集移轉臺南縣警察局等部分 228 事件檔案，94 年度爰廣續辦理 228 事件檔案數位化掃描計 22,831 頁，另完成美麗島事件檔案掃描 32,012 頁，並陸續匯入國家檔案資訊系統提供線上查詢調閱。
- 2、本局管有之國民大會視聽檔案包括錄音帶、錄影帶及電影片等，共計 7,266 捲。為妥適典藏珍貴國家檔案及兼顧後續應用服務，規劃自 93 年起分階段運用專業技術將視聽資料轉製數位化。93 年先行轉製盤式錄音帶共計 480 捲，94 年完成錄影

帶轉製共計 2,370 小時，電影片 18 盤。

- 3、國民大會檔案於民國 92、93 年完成影像掃描共計 247,028 頁，為妥善保存國家檔案，94 年將已完成影像掃描之檔案轉製微縮片另行儲存，共計轉製 247,597 頁。

表 19 國家檔案—複製儲存統計

年度	檔案主題別	完成量	規格
94	228 事件檔案	22,831 頁	全彩，解析度 300 dpi，jpg 格式
94	美麗島事件檔案	32,012 頁	全彩，解析度 300 dpi，jpg 格式
94	國民大會視聽檔案(錄影帶、電影片)	2,370 小時、 18 盤	保存版採用 MPEG-2 格式，流通版採用 WMV 格式
94	國民大會檔案轉製微縮片	247,597 頁	16mm 捲狀軟片、鹵化銀鹽片、縮攝倍率 24X 以上。

(六) 國家檔案典藏場所設置推動情形

1、近程國家檔案典藏場所之辦理情形

(1) 推動過程

A. 定期辦理柯達大樓 1、3 樓借用事宜

自 93 年 10 月 20 日起，每 3 個月定期函請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臺灣北區辦事處完成借用柯達大樓事宜。

B. 申請動支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第二預備金事宜

自 94 年 1 月上旬即進行申請動支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第二預備金（以下簡稱第二預備金）作業，期間積極協調行政院秘書處、行政院主計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等相關審議機關，說明相關經費編列方式之合理性及必要性，行政院於 94 年 4 月 21 日函復「請參酌本院主計處意見重行檢討修正後報院」。

案經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施副主任委員於 94 年 4 月 26 日邀集相關機關研商並重新修正計畫內容後，由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 94 年 5 月 14 日再函報行政院。經依行政院秘書處函復意見，續再循程序申報動支第二預備金。期間本局另擬具中程個案計畫－「國家檔案典藏場所設置及業務推動計畫（94-95 年）」草案，簽陳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轉陳行政院於 94 年 6 月 14 日奉院長批示「依主計處意見辦理」在案，計畫經修正後，於 94 年 7 月 15 日奉行政院核定，續依循程序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並於 94 年 8 月 30 日終獲行政院主計處同意所需相關經費。

C. 柯達大樓翻修工程委外規劃設計監造採購案事宜

有關柯達大樓翻修工程委外規劃設計監造採購案之公告及決標，業於 93 年 12 月 2 日簽奉 核定，嗣於 94 年 01 月 31 日完成完成招標公告及決標作業，並於 94 年 2 月 24 日完成簽約作業，續依約辦理規劃設計執行控管相關事宜。為配合本案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之審議，爰於 94 年 4 月 19 日請廠商暫緩細部設計作業。

本案申請動支行政院第二預備金於 94 年 8 月 30 日核定後，即於 94 年 9 月 1 日函請設計廠商就翻修規模原 2 層縮減為 1 層之方案，進行細部設計及擬定相關施工預算書與施工規範等，於 9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備查程序。

D. 柯達大樓翻修工程委外施工採購案事宜

有關柯達大樓翻修工程委外施工採購案之公告及決標，於 94 年 10 月 24 日本案施工案招標文件簽奉核定後，嗣於 94 年 11 月 18 日完成決標，續於 9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開工及進行工程監造作業。

（ 2 ） 預定完成目標

A. 預定完成時間

(A)工程完成日期：95 年 8 月 31 日。

(B)進駐使用日期：95 年 9 月 30 日。

B. 典藏檔案數量

項次	檔案類型	提供典藏數量
1	紙質	6,331 公尺
2	CD	3,196 公尺
3	錄影帶	155 公尺
4	盤式影片	259 公尺
5	圖櫃	36 座
合 計		9,941 公尺，36 座

2、中長程國家檔案館之推動過程

- (1) 為爭取各界支持與協助國家檔案館之設置，擬具「國家檔案館說帖」，說明國家檔案館相關規劃，並於 93 年 8 月 20 日簽奉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核定在案。
- (2) 續擬具「國家檔案館興建第 1 期中程（94 至 99 年）計畫」（草案），於 94 年 6 月 17 日奉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核定在案。
- (3) 94 年 7 月 7 日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邀集國防部軍備局、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等相關機關召開「國家檔案館建築用地撥用事宜」會議，確認本計畫館址為林口二筆土地。
- (4) 94 年 8 月 8 日邀集相關學者專家召開「國家檔案館興建第 1 期中程計畫」（草案）座談會，據以修正計畫。
- (5) 「國家檔案館興建第 1 期中程計畫」（草案）於 8 月 11 日函報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核轉函報行政院。
- (6) 94 年 9 月 7 日由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施副主任委員率本局人員拜訪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張副主任委員景森，協調說明，爭取支持。

(7) 行政院秘書處於 9 月 30 日函復審議意見略以：「請參酌本院秘書處及相關機關意見研修後重行提報」。

(8) 本局另擬具「國家檔案館興建第 1 期中程計畫申覆說帖」(初稿) 於 94 年 11 月 15 日函報行政院辦理申覆，行政院秘書處於 94 年 11 月 22 日函復略以「…奉 示：請就內政部營建署等相關機關意見補列檢討修正說明，並針對本院經建會所提意見予以具體回應後，重行報院。」

三、應用推廣

(一) 檔案應用

1、檔案顧客服務政策

為配合整體環境之改變，檢討並修正顧客服務之目標與策略，繼民國 91 年 7 月編定本局「檔案顧客服務白皮書」後，再於 94 年徵詢本局檔案應用服務推廣諮詢委員會委員意見，並據以編定「檔案顧客服務白皮書（民國 94 年至 97 年）」，其中 94 年之服務重點事項包括：提升國家檔案的質與量、建置國家檔案遠距服務機制、強化國家檔案應用諮詢服務機制、充實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內容、加強機關辦理回溯檔案目錄彙送作業、強化檔案管理人員在職訓練及永續教育、建立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制度、舉辦檔案展覽活動及啟用虛擬檔案館等服務。

2、國家檔案編目總數量及可查詢率

本局先後於 90 年及 91 年移轉之國家檔案計有 228 事件檔案 64,241 件、美麗島事件檔案 4,821 件及國民大會檔案 4,718 件，總計檔案總數為 73,780 件，除機密檔案目錄依機密檔案管理辦法第 5 條規定不予公布外，餘均編製檔案目錄開放查詢，91 年底已完成所有國家檔案目錄建檔及校核工作，目前國家檔案目錄可查詢率已達 100%。

3、國家檔案應用成果

為推廣檔案應用，本局設有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受理檔案應用申請、提供現場諮詢服務與協助，並設有傳真及電子信箱諮詢服務。為增進檔案應用宣導，本局亦編印國家檔案開放應用說明、檔案顧客服務中心說明及簡介摺頁等資料，提供民眾參考。

94 年度本局受理機關來函檢調計 15 案，申請應用檔案 20,786 件，核准應用檔案 20,786 件；受理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人數計 134 人次，申請應用檔案量計 12,631 件，核准應用檔案量計 12,589 件。

表 20 國家檔案申請案統計

年度 選項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總 計
機關來文檢調					
機關檢調/來文次數	72	75	77	15	239
申請應用檔案量/件	763	1,172	572	20,786	23,293
核准應用檔案量/件	763	1,158	572	20,786	23,279
無法提供應用檔案量/件	0	14	0	0	14
民眾申請應用					
申請應用人數/人次	110	184	248	134	676
申請應用檔案量/件	2,429	6,842	16,410	12,631	38,312
核准應用檔案量/件	2,399	6,481	16,241	12,589	37,710
無法提供應用檔案量/件	30	361	169	42	602

表 21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性別統計

單位：人次

年度 選項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男性	60	55	163	89	121	85	94	80
女性	49	45	20	11	60	15	23	20
總計	109*	100	183*	100	143*	100	117*	100

註：其中部分申請者為團體，故無性別統計。

表 22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年齡統計

單位：人次

選項 \ 年度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20 歲未滿	0	0	0	0	3	2.1	0	0
20 歲以上 30 歲未滿	30	27.52	132	72.14	5	3.5	20	17.09
30 歲以上 40 歲未滿	39	35.78	15	8.2	31	21.68	14	11.97
40 歲以上 50 歲未滿	22	20.18	10	5.46	41	28.66	13	11.11
50 歲以上 60 歲未滿	13	11.93	13	7.1	30	20.98	22	18.8
60 歲以上	5	4.59	13	7.1	33	23.08	48	41.03
總計	109*	100	183*	100	143*	100	117*	100

*註：其中部分申請者為團體，故無年齡統計。

表 23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職業統計

單位：人次

選項 \ 年度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自由業	6	5.45	6	3.26	45	18.15	19	14.18
軍	4	3.64	0	0	0	0	2	1.49
教	37	33.64	6	3.26	16	6.45	11	8.2
公	5	4.54	10	5.43	11	4.44	8	5.97
商	0	0	0	0	0	0	1	0.75
服務業	4	3.64	2	1.09	12	4.84	3	2.24
學生	29	26.36	127	69.02	10	4.03	17	12.69
民意代表	0	0	6	3.26	1	0.4	0	0
其他（家管、退休…）	24	21.82	26	14.14	48	19.35	56	41.79
團體機構	1	0.91	1	0.54	105	42.34	17	12.69
總計	110	100	184	100	248	100	134	100

表 24 國家檔案應用申請人居住地區統計

單位：人次

年度 選項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臺北、基隆、宜蘭	101	91.82	40	21.74	225	90.72	104	77.61
桃園、新竹、苗栗	2	1.82	3	1.64	1	0.40	10	7.46
臺中、彰化、南投	6	5.45	7	3.80	11	4.44	5	3.73
雲林、嘉義、臺南	1	0.91	123	66.85	6	2.42	10	7.46
高雄、屏東	0	0	10	5.43	2	0.81	4	2.99
花蓮、台東	0	0	1	0.54	0	0	0	0
澎湖、金門、馬祖	0	0	0	0	0	0	0	0
其他(美國、加拿大)	0	0	0	0	3	1.21	1	0.75
總計	110	100	184	100	248	100	134	100

表 25 國家檔案應用目的統計

單位：件數

年度 選項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數量	百分比 (%)
學術研究	1,984	81.68	5,368	78.46	13,539	82.50	8,729	69.10
業務參考	53	2.18	105	1.53	61	0.37	107	0.85
其他	19	0.78	39	0.57	89	0.54	254	2.01
歷史考證	0	0	0	0	1,724	10.51	153	1.21
事證稽憑	0	0	0	0	295	1.80	342	2.71
權益保障	7	0.29	0	0	69	0.42	34	0.27
個人或關係人 資料查詢	366	15.07	1,330	19.44	633	3.86	3,012	23.85
總計	2,429	100	6,842	100	16,410	100	12,631	100

4、主題性網頁瀏覽人次統計

為便捷民眾查詢應用，本局建置完成相關網站，提供各界線上瀏覽及查詢相關檔案資訊：

- (1) 228 事件檔案資訊網：網址：<http://www.archives.gov.tw/228>；90 年 2 月建置完成。
- (2) 921 地震政府文書檔案資料庫網站：網址：<http://www.archives.gov.tw/921>；91 年 9 月建置完成。
- (3) 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 (National Electronic Archives Retrieve, 簡稱 NEAR)：網址：<http://near.archives.gov.tw>；91 年 9 月建置完成，同年 9 月 17 日由 陳總統主持啟用典禮。本網站彙整公布全國各機關檔案目錄，以供各界瀏覽查詢。
- (4) 美麗島事件檔案資訊網：網址：<http://www.archives.gov.tw/formosa>；92 年 2 月建置完成。

表 26 主題性網頁瀏覽人次統計

主題網站名稱	啟用日期	瀏覽人次統計*
228 事件檔案資訊網	90 年 2 月 28 日	380,959 人次
921 地震政府文書檔案資料庫網站	91 年 9 月 17 日	45,796 人次
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	91 年 9 月 17 日	241,055 人次
美麗島事件檔案資訊網	92 年 2 月 28 日	30,001 人次

*：本表資料累計時間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

5、國家檔案研究出版

本局於民國 90 年編輯出版「二二八事件檔案導引」時，因檔案尚未全面清查完成，又部分檔案尚未完成解密程序，致書中所提供之資訊並非相當完整。目前檔案業已完成全面清查、解密及目錄校核，故於 94 年重新修訂編印「二二八事件檔案導引」（修訂版），並於 11 月完成印製出版後，發送各政府機關參考，另致贈各政府出版品寄存圖書館及大專院校典藏並供閱覽。

本局管有之 228 事件相關檔案，來自各級學校與教育機關者為數眾多，目前 228 事件相關研究中，校園與青年學生所受到的影響，尚未被有系統的整理與討論。為彰顯 228 事件檔案史料之學術運用價值，填補目前 228 事件研究之缺口，增進社會大眾對該事件之了解，乃委請學者就上述檔案進行研究，並印製出版「二二八事件與青年學生」專題研究選輯，供社會大眾參考運用。

另為能以更有系統方式呈現並充分揭示 228 事件檔案之案情內容，使具有永久保存價值的 228 事件國家檔案能增進民眾對該歷史事件有更深入的認識，以及符合不同使用者的檔案資訊需求，本局以案卷層級為檔案目錄進行編排，於 94 年 12 月印製出版「二二八事件檔案目錄彙編」，提供研究者及一般民眾更完整及更多元之檔案資訊使用工具。

（二）檔案展覽與顧客諮詢服務

1、檔案展覽辦理情形

93 年 1 月起於本局一樓大廳設置常態性檔案展覽櫃，作為國家檔案展覽之用，期使洽公及申請應用檔案的內外部顧客有與檔案更加貼近的感受。94 年為配合「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之舉辦，特自我國憲政相關檔案中擇選較具代表性者展出，1 月至 6 月展出檔案 15 件（37 頁），7 月至 12 月展出檔案 8 件（27 頁）。

為強化各界對我國憲政發展之認知，啟迪民眾對憲政改革的新思維，裨益憲政改造工程之推動，94 年 5 月、7 月及 9 月，分別假國家圖書館、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及臺中市文化局文英館舉辦「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3 場次參觀人數總計 5,895 人。展覽期間為協助參觀民眾瞭解檔案內容與特色，特召募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學生及結合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與臺中市文化局之導覽志工於展場提供導覽解說及諮詢服務，導覽志工計有 116 人次參與服務。依據自各展場回收之顧客意見調查統計資料顯示，無論展覽內容、展覽方式、

展場空間規劃等各項滿意度皆高達 80%以上。另為應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本年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假圓山飯店 10 樓國際會議廳舉辦「新興民主的憲政改造－國際視野與臺灣觀點」國際研討會，特配合於會場外廊辦理本項展覽，前往參觀之國內外與會人士約有 200 餘人。

2、檔案應用諮詢服務情形

- (1) 本局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自 91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開放運作，主要服務內容包括提供檔案管理相關專業書刊、國家檔案開放應用申請程序及服務項目說明、館藏書刊介紹、檔案目錄查詢等相關諮詢服務。截至 94 年 12 月止，該中心藏書計有中文圖書 2,519 冊，外文圖書 624 冊；中文期刊 26 種，外文期刊 15 種。

表 27 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圖書流通統計

年度 業務別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借閱人數/人次	187	219	191	154
圖書資料流通/冊	384	458	365	241

表 28 國家檔案及圖書閱覽中心使用統計

單位：人次

年度 業務別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申請應用國家檔案	53	31	75	119
資料檢索	35	89	119	49
利用書刊資料	33	63	69	54
其他	7	5	43	34
合計	118	188	306	256

(2) 本局為提供機關檔案管理作業及民眾檔案應用諮詢服務，特設置全方位之檔案顧客服務中心，自 91 年 3 月 1 日起，提供來自各界檔案顧客親訪、電話、網路、郵件或傳真方式之諮詢服務，並定期辦理檔案顧客滿意度調查，以提升服務品質，94 年該中心計受理諮詢案件 1,047 件，在即時解決檔案顧客問題方面，助益甚大。

表 29 檔案顧客諮詢服務統計

年度 項目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備註
諮詢方式統計 (單位:案次)	顧客親訪	3	1	3	3	
	專線諮詢	940	627	730	882	
	電子郵件	23	6	57	112	
	傳真	2	0	0	0	
	小計	968	634	790	997	
諮詢件數統計 (單位:件數)	諮詢件數	1067	698	835	1047	因每案諮詢內容不止一項問題，故統計次數多於案次數
	小計	1067	698	835	1047	
專線諮詢處理情形統計 (單位:件數)	直接處理完竣	636	547	555	650	
	轉介承辦組室	304	144	220	282	
	小計	940	691	775	932	

3、本局訪賓

為增進各界對本局之瞭解，本局歡迎各機關（構）到局參訪。為完備訪賓接待事宜，本局訂有「檔案管理局訪賓接待要點」作為辦理依據。

94 年度來局參訪計 13 機關次，參訪人數 185 人次。

表 30 訪賓統計

編號	來訪機關（構）	來訪日期	來訪人數
1	交通部公路總局	94.01.18	9
2	臺中市中正區地政事務所	94.01.19	3
3	外交部檔案資訊處	94.02.25	6
4	中央銀行	94.03.22	22
5	臺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94.08.04	36
6	行政院秘書處檔案科	94.08.09	15
7	臺北縣三重地政事務所	94.08.24	8
8	臺北 228 紀念館志工隊到局參訪	94.09.20	33
9	財團法人嘉義市 228 紀念文教基金會	94.09.23	5
10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明潭發電廠	94.10.06	15
11	國立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籌備處暨法國國家電影中心、法國圖像文獻保存研究中心等國內外學者專家	94.10.26	17
12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客座副教授川島真先生暨日本及韓國檔案學會主要負責人	94.11.03	7
13	內政部警政署基隆港務警察局	94.12.13	9
合計			185

4、推廣檔案應用教育

為指導民眾如何有效應用國家檔案資料，本局 91 年度起，將「推廣檔案應用教育」辦理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參訪活動列為重要列管事項，邀請各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師生到局參訪。藉由深入體驗檔案館藏情形及服務項目，讓青年學子及早了解檔案的價值及作用，進而瞭解如何利用檔案以充實知識。

94 年度計有臺灣大學、玄奘大學、世新大學、政治大學等 4 校共 154 人到局參訪。

表 31 來訪學校名稱及次數人數統計

序號	學校名稱	來訪次數	參訪人數合計
1	台灣大學	1	7
2	玄奘大學	1	18
3	世新大學	2	46
4	政治大學	4	83
總計			154

5、檔案顧客服務滿意度調查

(1) 大專院校檔案應用指導活動滿意度調查

為了解參訪學員之意見，針對到局參訪之學員就場地及時間之安排、解說人員與解說內容以及是否有助於未來檔案應用等方面進行滿意度調查；94 年有效問卷計 90 份。學員對於整體活動安排的滿意度，達到 98.77%之滿意度目標。

表 32 大專院校檔案應用指導滿意度分析

年度滿意度(%) 評鑑指標	92 年 (N=255)	93 年 (N=126)	94 年 (N=90)
場地之安排	98.67	100.00	100.00
時間之安排	92.89	92.85	93.82
解說內容	94.67	95.23	98.76
解說人員	99.56	98.41	98.41
是否有助於未來檔案應用	97.33	99.2	98.76
整體滿意度	99.11	96.82	98.77

(2) 檔案顧客服務中心專線諮詢滿意度調查

為提昇本局檔案顧客服務中心服務品質，並瞭解檔案顧客之需要，自 91 年 4 月 1 日起，針對來電諮詢並留下聯絡資料之檔案顧客，以電話訪查之方式，就檔案顧客服務中心各項

服務指標（包括服務人員解說之詳盡程度、解說技巧、服務態度以及處理問題之效率）進行滿意度抽樣調查，94 年度計回收有效問卷 213 份。

表 33 檔案顧客專線諮詢顧客滿意度調查

年度滿意度(%) 評鑑指標	91 年 (N=75)	92 年 (N=132)	93 年 (N=226)	94 年 (N=213)
服務人員解說詳盡程度	80.00	76.87	70.59	78.18
服務人員服務態度	90.67	92.53	93.70	91.36
服務人員解說技巧	81.33	76.12	76.12	80.91
服務人員服務效率	81.33	81.34	77.73	86.36

（3）舉辦「虛擬檔案館啟用典禮暨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

本局於 94 年 6 月 14 日假國家圖書館國際會議廳舉辦「虛擬檔案館啟用典禮暨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應邀參加者包括政府機關、學者專家、廠商、宗教團體等機構代表或人員，共計 315 位。

虛擬檔案館啟用典禮由行政院李秘書長應元及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葉俊榮共同主持啟用儀式，同步開啟了「虛擬檔案館」的時空門，並為「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揭開序幕。

「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計有 2 項研討議題，一為電子文件安全應用與管理策略，一為探討電子檔案長期保存方向，論文發表計有 8 篇，參與主持、報告及與談之學者專家及本局人員計有 12 位。

本次研討會的討論情形、各議題的重要結論及行政院李秘書長應元、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葉主任委員俊榮的致詞內容皆已登載於傳播媒體，周知大眾；相關資料並彙編成會議實錄，發送全

國各相關機關、團體、大專院校及公共圖書館參考利用，除提升社會各界對電子檔案管理的了解與重視，有關會議結論與決議事項，將作為本局研修檔案法、相關子法與未來發展策略之重要參考。

參、機關檔案管理制度推動

一、重要制度推動

(一)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審核情形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第 5 條規定，各機關應就主管業務，依本辦法、機關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編訂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函送檔案中央主管機關審核。機關編送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情形簡述如下：

- 1、全國計有 8,675 個機關（中央機關 1,827 個，地方機關 6,848 個）應函送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至局審核。截至 94 年底止已送審機關累計 7,084 個，審核通過者累計 5,191 個。

表 34 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送審情形

年度 項目	92 年	93 年	94 年
應送核機關數	8,158	8,158	8,675
已送核機關數(累計)	4,713	5,681	7,084
未送核機關數	3,445	2,477	1,591
核定機關數(累計)	797	2,779	5,191

- 2、為減輕業務性質相同機關個別編訂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之勞費，並齊一保存年限區分標準，本局除協調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以統整編定方式辦理外，另為促進機關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判定之標準化，依「一般及專業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編訂計畫，94 年賡續編訂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消防、衛生及警務機關等業務單位適用之消防、衛生及警務等 3 類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

(二) 機關檔案銷毀目錄審核情形

檔案法第 12 條第 2 項規定，各機關銷毀檔案，應先制定銷毀計畫及銷毀之檔案目錄送交本局審核。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銷毀計畫及檔案銷毀目錄應依檔案法施行細則第 10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程序送審。該法施行以還，於健全檔案管理，遏阻檔案不當銷毀，確實發揮正面功能。有關各機關檔案銷毀目錄送審情形簡述如下：

- 1、截至 94 年底止審核機關之檔案銷毀目錄，送審件數計 113,027 千件，完成審核總件數達 61,166 千件，核復率為 54%。

表 35 機關檔案銷毀目錄送審情形

單位：千件

項目 年度	送審數	核復數	備註
91 年	27,325	22,954	總核復率為 54%
92 年	44,896	14,386	
93 年	27,273	17,022	
94 年	13,533	6,805	
總計	113,027	61,166	

備註：本統計未包括定型申請書表及簿冊。

- 2、為提升檔案銷毀審核作業效能，本局已積極規劃相關精進作法，以審選具永久保存價值之檔案為重點，並針對政策制定機關所送相關審核案辦理學者專家意見徵詢及實地審選檔案，另規範適用基準檔案辦理銷毀配套措施，以及研修本法有關機關檔案銷毀審核規定。

（三）重大專案計畫推動情形

為妥善保存公營事業機構檔案，促進其開放與運用，本局 94 年度廣續辦理第 2 階段「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訪查徵集計畫」，完成臺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製藥廠、龍崎工廠、欣欣食品股份

有限公司、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 9 家公營事業機構（含所屬單位）檔案訪查，並輔導部分機構辦理審選檔案編目建檔。

（四）人力資源運用

為協助各機關爭取人力資源，提高檔案管理效率，本局訂定年度替代役實施計畫函報內政部，爭取替代役公共行政役男協助辦理檔案管理業務。94 年度提報需求人數計 1,241 人，內政部實際分配人數上半年度 99 名（第 32 梯次）；下半年度 41 名（第 36 梯次）合計 140 人；替代役男經參加本局辦理為期 2 週之專業訓練後，分別分發至內政部（總務司）等 23 個機關服勤。另 94 年度並辦理替代役男管理幹部訓練 1 週，共訓練 3 名。

表 36 第 32 梯次檔案管理局替代役各服勤單位處所一覽表

編號	服勤單位 (本梯次役男數)	服勤處所	役男 人數
1	內政部(1 名)	總務司檔案科	1
2	教育部(12 名)	總務司第四科	3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檔案股	5
		國家圖書館檔案室	2
		國立臺北師範學院附屬國民小學文書組	1
		國立宜蘭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檔案室	1
3	法務部(10 名)	土城檔案室	4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檔案室	1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檔案室	1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檔案室	1
		行政執行署檔案室	1
		行政執行署臺中行政執行處檔案室	1
		行政執行署高雄行政執行處檔案室	1
4	交通部(3 名)	中正國際航空站	1

編號	服勤單位 (本梯次役男數)	服勤處所	役男 人數
		台中航空站	1
		台南航空站	1
5	行政院衛生署(4 名)	行政院衛生署中興新村辦公室	1
		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	1
		行政院衛生署澎湖醫院	1
		行政院衛生署草屯療養院	1
6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 名)	國立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籌備處	1
7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2 名)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	2
8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 名)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	1
9	臺北市政府(12 名)	秘書處	3
		教育局	1
		工務局	1
		財政局	1
		衛生局	1
		稅捐處	1
		都發局	1
		民政局	1
		文山區公所	1
		北投區公所	1
10	桃園縣政府(8 名)	桃園縣政府	2
		衛生局	1
		平鎮市衛生所	1
		復興鄉公所	2
		龜山鄉戶政事務所	2
11	苗栗縣政府(1 名)	行政室檔案課	1
12	臺中縣政府(10 名)	臺中縣政府	10
13	南投縣政府(2 名)	文化局	1
		稅捐稽徵處	1

編號	服勤單位 (本梯次役男數)	服勤處所	役男 人數
14	嘉義縣政府(3 名)	嘉義縣稅捐稽徵處	1
		嘉義縣警察局(檔案室)	2
15	臺南縣政府(2 名)	環境保護局	2
16	臺東縣政府(4 名)	行政檔案課	4
17	花蓮縣政府(2 名)	鳳林地政事務所檔案室	1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檔案室	1
18	宜蘭縣政府(3 名)	秘書室檔案課	3
19	金門縣政府(4 名)	金門縣政府	4
20	連江縣政府(2 名)	連江縣南竿鄉公所	1
		連江縣北竿鄉公所	1
21	基隆市政府(5 名)	衛生局	1
		市立體育場	1
		東光國小	1
		正濱國小	1
		尚智國小	1
22	新竹市政府(4 名)	建功國小	1
		關東國小	1
		北門國小	1
		建華國中	1
23	臺中市政府(3 名)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秘書室	1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1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

表 37 第 36 梯次檔案管理局替代役各服勤單位處所一覽表

編號	服勤單位 (本梯次役男數)	服勤處所	役男 人數
1	內政部(1 名)	內政部總務司檔案課	1
2	教育部(11 名)	教育部	1
		國立金門技術學院	2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	1
		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1
		國立土庫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
		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1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1
		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1
3	行政院衛生署(4 名)	行政院衛生署	2
		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	1
		行政院衛生署台中醫院	1
4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 名)	國立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籌備處	1
5	臺北市政府(13 名)	秘書處	4
		勞工局	1
		建設局	1
		民政局	1
		主計處	1
		地政處	2
		財政局	1
		衛生局	1
		都市發展局	1
6	苗栗縣政府(1 名)	苗栗縣環境保護局	1
7	嘉義縣政府(2 名)	嘉義縣衛生局檔案室	2
8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3 名)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1
		福建省連江縣稅捐稽徵處	1
		福建省連江縣東引鄉公所	1

編號	服勤單位 (本梯次役男數)	服勤處所	役男 人數
9	新竹市政府(3 名)	光武國中	1
		光華國中	1
		培英國中	1
10	臺中市政府(2 名)	台中市警察局	2

二、人才培育

為提高檔案管理人員素質，協助各機關檔案管理人員建立正確作業觀念，本局於 94 年開辦「檔案管理工作研習會」等 8 種班別，並支援其他機關辦理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人才培育之廣度與深度。總計 94 年度辦理 231 場次，培訓 7,870 人次。

表 38 檔案管理培訓辦理情形

班 別	場次人數	場次	培訓人數
檔案管理工作研習會進階班		1	41
檔案管理工作研習會基礎實務班		2	140
委由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研習中心辦理「檔案管理實務研習會」		2	90
檔案管理榮譽講座訓練講習		1	16
檔案保存維護研習會		2	123
檔案複製儲存講習會		2	120
全國檔案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205	5,792
法院及檢察機關檔案編目講習會		4	122
支援各機關培訓		12	1,426
合計		231	7,870

三、檔案管理評鑑

為樹立檔案管理標竿作為，激勵檔案管理人員工作士氣，本局訂定「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實施要點」及「機關績優檔案管理人員選拔獎勵要點」，對中央及地方各級機關檔案管理作業實施評鑑與獎勵。

94 年度辦理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作業；計有 70 個受推薦參獎機關，其中中央機關 30 個，地方機關 40 個。經評獎委員會遴選入圍機關 60 個進行實地評獎後，評定教育部等 28 個機關獲獎。

第 3 屆機關績優檔案管理人員金質獎選拔共 82 人受推薦參選，其中中央機關 38 人與地方機關 44 人。經評獎委員會初評遴選 74 位入圍進行面談後，評定立法院秘書處邱專員月琴等 44 人獲獎。

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頒獎典禮於 94 年 9 月 29 日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際會議廳舉行，恭請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施副主任委員能傑頒獎。

表 39 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評獎委員名單

姓 名	現 職	備 註
陳士伯	檔案管理局局長	兼任主任委員
張聰明	檔案管理局副局長	當然委員
楊秀娟	檔案管理局副局長	當然委員
林秋燕	檔案管理局主任秘書	當然委員
吳宗成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	外聘委員
薛理桂	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教授	外聘委員
戴寶村	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教授	外聘委員
侯嘉政	國立嘉義大學進修推廣部主任	外聘委員
許芳銘	東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外聘委員
侯漢君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及政策學系副教授	外聘委員
吳若予	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副教授	外聘委員
歐陽崇榮	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副教授	外聘委員
夏滄琪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森林化學系助理研究員	外聘委員
王惠群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文書檔案處上校參謀	外聘委員
喻筱曼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科長	外聘委員

表 40 **第 3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獲獎機關**

序次	獲 獎 機 關 名 稱
1	教育部
2	經濟部
3	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
4	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
5	交通部電信總局
6	國防部軍備局中山科學研究院
7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8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
9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
10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
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
12	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曾文工務段
13	海軍陸戰隊學校
14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16	臺北縣政府
17	桃園縣政府
18	高雄縣政府稅捐稽徵處
19	臺中市稅捐稽徵處
20	嘉義市衛生局
21	高雄市左營區公所
22	桃園縣中壢市公所
23	臺北縣新店市戶政事務所
24	桃園縣八德市戶政事務所
25	彰化縣員林鎮戶政事務所
26	臺北縣三重地政事務所
27	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
28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表 41 第 3 屆績優檔案管理人員金質獎獲獎人員

序次	姓名	職稱	服務機關
1	邱月琴	專員	立法院秘書處
2	林志光	錄事	最高行政法院
3	曾錦盛	科長	內政部
4	楊淑華	科長	教育部
5	王素琴	科員	經濟部
6	羅良正	行政參謀官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
7	黃麗華	科員	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
8	陳秀貞	股長	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
9	吳秀美	一般行政管理師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10	吳晴琳	辦事員	交通部觀光局
11	張 嫻	專員	交通部基隆港務局
12	胡珍珍	科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3	賈淑美	企劃員	國防部軍備局中山科學研究院
14	許麗梅	股長	財政部基隆關稅局
15	沈星昌	專員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
16	楊金葉	辦事員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
17	陳靜婷	書記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
18	林芸柳	檔案士	海軍陸戰隊學校
19	殷 華	檔案員	海軍技術學校
20	莊郁芳	股長	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1	何若珍	股長	臺灣省政府
22	紀婉婷	辦事員	高雄縣政府
23	林鳳娥	課長	宜蘭縣政府
24	趙怡芳	課員	澎湖縣政府
25	王瓊玲	科員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26	李仁貴	警員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27	葉惠如	科員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序次	姓名	職稱	服務機關
28	江玉銀	工友	桃園縣政府行政局
29	何淑華	醫事放射師	臺中縣衛生局
30	邱麗芬	辦事員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31	李雅慧	課員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32	王奕喬	村幹事	臺北縣深坑鄉公所
33	王琇瑩	臨時人員	桃園縣蘆竹鄉公所
34	梁金華	課員	桃園縣桃園市公所
35	彭淑玲	辦事員	嘉義縣中埔鄉公所
36	陳明能	辦事員	臺北縣新店市戶政事務所
37	許太郎	戶籍員	高雄縣仁武鄉戶政事務所
38	涂仙媛	課員	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
39	李念華	課員	臺中市中正地政事務所
40	楊雅雲	文書組長	高雄縣立鳳西國民中學
41	張惠琴	幹事	臺北縣瑞芳鎮鼻頭國民小學
42	林宣辰	教師兼文書組長	基隆市七堵區長興國民小學
43	林雅平	教師兼文書組長	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
44	郭淑珍	股長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四、應用服務

（一）機關檔案目錄彙整公布情形

按檔案法於 91 年 1 月 1 日施行後，依檔案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2 項及其施行細則第 10 條、第 12 條之規定，各機關（含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應編製檔案目錄，並以電子方式將機關檔案目錄按季送交本局彙整公布。為使機關順利辦理目錄彙送作業，本局於同年 2 月 4 日通函各機關檔案目錄彙送方式及期程之作業細節，並於同年 4 月 1 日起開始受理各機關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又檔案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業經本局 94 年 1 月 3 日以檔徵字第 09400000011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為落實檔案法施行細則第

10 條及第 12 條規定之執行，本局特於同日以檔應字第 0940014002 號函知各機關自 94 年 1 月 3 日起，機關檔案目錄彙送期程，由每季調整為每半年，以及檔案法施行前未屆滿保存年限之回溯檔案，屬永久保存者，應於 95 年 12 月 31 日前優先完成編目建檔；屬定期保存者，應於 9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編目建檔等相關配合事項。

截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8,389 個機關送交之 203,606,882 筆檔案目錄，均已彙整公布於「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供民眾透過網際網路查詢。

表 42 機關檔案目錄匯入數量統計

彙送期間：91.4.1-94.12.31

時間	件數	百分比(%)
現行檔案目錄	88,996,617	43.71
回溯檔案目錄	114,610,265	56.29
總計 (機關數)	203,606,882 (8,389 個機關)	100

註：表列彙送機關總數包含併同其上級機關辦理彙送者。

成功匯入系統之 203,606,882 筆檔案目錄中，如以檔案時間區分，現行檔案目錄計有 88,996,617 筆，占總數 43.71%，回溯檔案目錄計有 114,610,265 筆，占總數 56.29%；另依「九十二年全國機關檔案管理調查」，各機關管有之回溯檔案數量約為 339,242,974 件，顯示回溯檔案目錄彙送比率為 34%。如以中央及地方機關別區分，中央政府機關所送交之檔案目錄計有 97,499,855 筆，占總數 47.88%，地方政府機關計有 106,107,027 筆，占總數 52.12%；如以機關類別加以分析，政府機關所送交之檔案目錄計有 152,312,511 筆，占總數 74.81%，事業機構計有 27,990,840 筆，占總數 13.75%，公立學校計有 23,068,142 筆，占總數 11.33%。

表 43 中央及地方機關檔案目錄統計

彙送期間：91.4.1-94.12.31

機 關 別		檔案目錄件數	百分比(%)
中央機關	行政院及其所屬各機關	88,882,035	43.65
	立法院	57,435	0.03
	司法院及其所屬各機關	5,748,611	2.82
	考試院及其所屬各機關	1,017,504	0.50
	監察院及其所屬各機關	631,550	0.31
	五院及其所屬機關以外之其他中央機關	1,162,720	0.57
	小 計	97,499,855	47.88
地方機關		106,107,027	52.12
總 計		203,606,882	100

表 44 檔案目錄機關類別統計

彙送期間：91.4.1-94.12.31

機 關 類 別	檔案目錄件數	百分比(%)
政府機關	152,312,511	74.81
事業機構	27,990,840	13.75
公立學校	23,068,142	11.33
其他	235,389	0.11
總 計	203,606,882	100

註：「機關類別」係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機關學校代碼編碼原則之「機關學校類別」分類，其中事業機關包含職位分類生產、一般生產、交通、金融等事業機構及衛生醫療機構。

(二) 機關檔案應用服務情形

為瞭解各機關 94 年度檔案應用服務作業現況，本局特針對中央一、二級及地方一級機關進行問卷調查，以作為本局輔導各機關該項業務之重要依據。本次調查結果顯示，仍有高達 62.07%的機關尚無受理民眾申請應用檔案之案件。

曾受理民眾申請應用的機關中，受理申請應用之件數以 10 件以

內居多。在民眾申請應用檔案准駁件數部分各機關駁回民眾申請之件數共計 5,072 件，占總申請件數的 14.07%。在民眾申請應用檔案平均處理日數方面，各機關平均處理日數以 6 至 10 日者最多。民眾申請檔案應用之目的，以個人或關係人資料查詢居多。

表 45 機關受理民眾申請應用檔案次數分布統計

年度 選項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0 次	92	80.00	81	70.43	78	72.90	72	62.07
1 次	4	3.48	10	8.69	10	9.34	11	9.48
2 次	6	5.22	8	6.9	8	7.48	5	4.31
3 次	2	1.74	5	4.35	4	3.74	1	0.86
4 次	0	0	1	0.87	0	0	5	4.31
5 次	0	0	0	0	2	1.87	0	0
6 次	0	0	1	0.87	1	0.93	1	0.86
7 次	1	0.87	1	0.87	0	0	4	3.46
8 次	1	0.87	0	0	0	0	0	0
9 次	1	0.87	0	0	0	0	1	0.86
10 次以上	5	4.34	5	4.34	4	3.74	15	12.93
無法統計次數	1	0.87	0	0	0	0	1	0.86
未填答	2	1.74	3	2.61	0	0	0	0
總 計	115	100	115	100	107	100	116	100

表 46 機關受理申請應用檔案件數統計

選項 \ 年度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10 件以下	13	61.91	16	51.61	17	58.62	24	54.55
11-20 件	0	0	3	9.68	3	10.34	3	6.82
21-30 件	2	9.52	1	3.23	0	0	3	6.82
31-40 件	0	0	1	3.23	1	3.45	2	4.54
41-50 件	0	0	2	6.45	1	3.45	0	0
51-60 件	0	0	0	0	1	3.45	0	0
61-70 件	0	0	0	0	1	3.45	0	0
71-80 件	0	0	0	0	0	0	0	0
81-90 件	0	0	1	3.23	0	0	0	0
91-100 件	0	0	1	3.23	0	0	0	0
101 件以上	4	19.05	6	19.35	4	13.79	12	27.27
未填答	2	9.52	0	0	1	3.45	0	0
總 計	21	100	31	100	29	100	44	100

表 47 申請應用機關檔案准駁件數統計

選項 \ 年度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核准應用	25,679	98.99	10,385	94.39	7,547	96.26	30,969	85.93
駁回申請	261	1.01	617	5.61	293	3.74	5,072	14.07
總 計	25,940	100	11,002	100	7,840	100	36,041	100

表 48 民眾申請應用檔案平均處理日數統計

年度 選項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機關數	百分比(%)
5 日以下	6	28.57	10	32.26	8	27.58	13	29.55
6-10 日	9	42.86	13	41.94	10	34.48	20	45.45
11-15 日	0	0	3	9.68	2	6.9	7	15.91
16-20 日	1	4.76	0	0	0	0	0	0
21-25 日	1	4.76	1	3.23	1	3.45	0	0
26-30 日	3	14.29	4	12.90	3	10.35	3	6.82
30 日以上	1	4.76	0	0	0	0	0	0
未填答	0	0	0	0	5	17.24	1	2.27
總 計	21	100	31	100	29	100	44	100

表 49 民眾申請檔案應用之目的統計

年度 選項	94 年	
	目的別	百分比(%)
學術研究	15	34.09
個人或關係人資料查詢	38	86.36
業務參考	7	15.91
其他	5	11.36

(三) NEAR 網站應用情形分析

「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自 91 年 9 月 17 日正式開放啟用開放查詢起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241,055 人次上線使用。檔案顧客利用該網線上列印產生之機關檔案應用申請書數量，總計有 1,523 次，申請應用檔案件數累計有 3,475 件檔案。另為便利獲得本局提供之活動訊息、資訊及個人服務而登錄成為顧客中心會員者，計有 1,508 人。

表 50 利用 NEAR 網站應用檔案情形統計

年 度 類 別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度
檔案申請書數量（次）	266	730	992	1,523
申請應用檔案件數（件）	319	1686	2,791	3,475

（四）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四年（93 至 96 年）改進計畫

為瞭解各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送作業問題，本局於 92 年 6 月 11 日以檔應字第 0920004158 號函發「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意見調查表」，調查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現況所面臨亟需解決之問題、本局未來四年內應優先推動之事項，以及機關對實際作業面之修正建議等事項，以為本局研修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之參考。同時，本局於 92 年 9 月上旬，陸續接獲民眾反映，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彙整公布之一般檔案目錄內容，可能有影響國家安全、洩漏機密或侵害個人隱私等問題。為求能快速、徹底解決問題及減少各機關之工作量，並兼顧機關內部詳查、外部防弊之原則，本局除立即將涉及個人隱私及公共利益之機關檔案目錄先行暫時撤除不公布、召開機關協商會、調整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中公布之檔案目錄欄位外，為爭取時效，本局提出「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近程（92 年 10 月至 93 年 12 月）改善計畫」，內容包括三大目標、二大策略及 16 項具體做法。該近程改善計畫經召開多次本局跨組室協商會後，於 93 年 1 月 7 日召開機關協商會商討定案。

本局除積極推動「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近程改善計畫」之各工作要項外，同時亦不斷檢討及規劃調整檔案編目建檔及目錄彙送相關作業，爰又進一步提出「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四年（93 至 96 年）改進計畫」，並於 93 年 9 月 23 日以檔應字第 0930008418 號函知各機關，並請各機關配合辦理相關事項，

期能澈底解決機關檔案目錄公布所涉個人隱私及公共利益問題，並減輕各機關辦理檔案編目建檔及目錄彙送作業之負荷。本計畫內容包括 4 大目標，以及 11 項策略與 11 項具體做法。

上述事項中，除研修檔案法第 8 條增列有關目錄公布範圍之規定，以及依地區劃分北中南三區目錄彙送系統中心等二項策略尚未完成外，其餘策略及具體做法皆已如期完成。但為提升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目錄彙送作業成效，本局又於本年度再次檢討相關作業機制，著手進行本計畫之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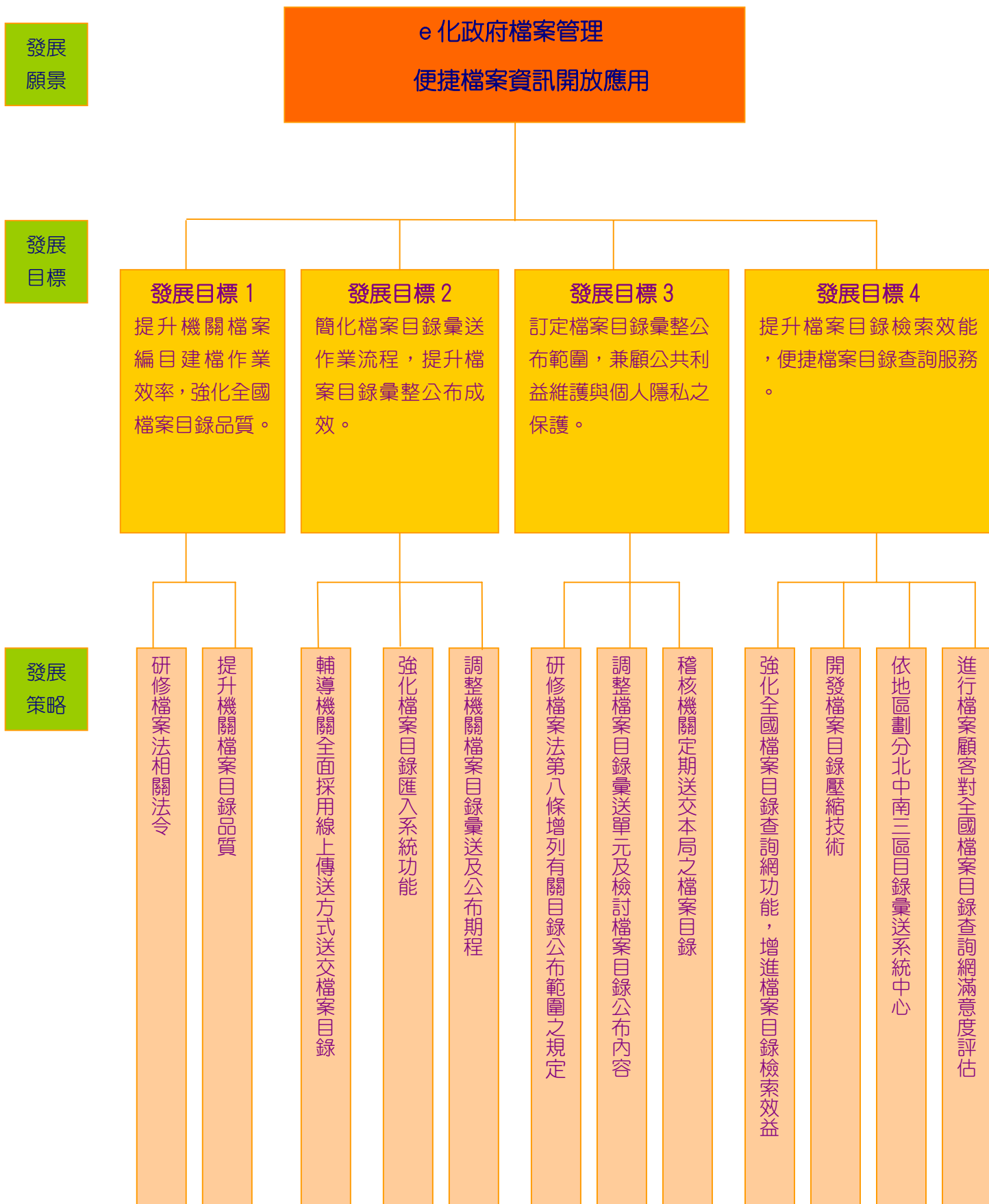


圖 7 機關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四年（93 至 96 年）改進計畫

肆、檔案管理資訊化

一、資訊計畫

為加速檔案資訊應用發展，積極推動並落實檔案資訊化，本局於 91 年 3 月 27 日提報「全國檔案資訊系統計畫（92 至 95 年度）」，94 年計畫重點為：

（一）配合檔案編目單元及相關法令之研修，增修檔案管理資訊系統

為解決各機關於檔案目錄建檔及彙整公布作業時所面臨亟需解決之問題，本局已於 92 年至 93 年辦理檔案法及相關子法之研修，並配合將本局開發建置之檔案目錄建檔作業、檔案目錄檢測作業、檔案目錄匯入作業及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增修相關系統功能。另為因應公文電子化作業，建立電子化公文檔案儲存作業機制，本局研訂「機關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試辦計畫」；同時依據試辦情形，修正「機關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要點」，並於 94 年 8 月 24 日以檔資字第 0940010417 號函頒各機關配合辦理。

（二）辦理教育訓練及提供諮詢服務

鑑於使用本局規劃開發之各項軟體系統之機關眾多，為提升對渠等諮詢服務品質及軟體效能，依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輔導機關上線使用，並成立專責服務專線，處理各機關作業時之各項疑義，同時配合政府專業分工之精神與政策，以專案方式，將整體維運委外辦理。

（三）廣續辦理國家檔案委外影像掃描

依本局國家檔案數位典藏數量及各國營事業機構民營化徵集移轉之檔案數量，配合本局國家檔案電子全文建檔進度，並為強化民間參與，委外掃描全文影像之後，陸續逐步提供民眾藉由網際網路，即可線上直接瀏覽國家檔案電子全文，有效整合電子影像檔案，減少紙本檔案調卷閱覽作業。

（四）建立知識管理基礎架構

依據 93 年度所建置檔案知識庫雛形為基礎，建構知識管理架構，參閱國外國家檔案館之功能，預擬我國國家檔案館功能及藍圖，將實體國家檔案館之部分功能及設施，以 3D、虛擬實境等方式，規劃設計於網站提供無時間、距離、空間限制之服務。

二、應用系統軟體之開發建置

（一）建置全國檔案資訊系統

為了解各機關回溯檔案建檔情形，因應「共通性檔案保存年限基準」之施行及檔案移轉銷毀作業之需求，提供回溯檔案資料調查、批次修改保存年限及調整移轉、銷毀檔案目錄報表等各項功能，擴增修改線上彙送作業、線上審核作業、檔案目錄建檔軟體、檔案檢測軟體、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檔案銷毀訊息公告系統等應用軟體系統功能。截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逾 4,000 個機關使用本局規劃開發之檔案目錄建檔軟體及檢測軟體，約有 6,300 個機關申請線上彙送帳號，業使各機關檔案目錄彙送之時效大幅提升。同時依據無障礙網頁規範，建置全國檔案目錄查詢網無障礙網站網頁，提供視障朋友順暢瀏覽查詢檔案目錄資料。

（二）賡續擴增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功能

本局於 93 年 3 月 1 日正式使用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辦理公文收發及檔案管理業務，並召開 2 次之試辦計畫會議及辦理「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試辦計畫工作小組研習營」。截至 94 年底止，本局已協助內政部、行政院蒙藏委員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內政部消防署、交通部觀光局、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臺灣省保安警察第一總隊、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等機關導入系統，且應各機關要求，對外交部等 12 個機關辦理系統說明會。另依 93 年 11 月國立政治大學孫本初教授於評估報告所提建議與前揭試用機關（含本局）建言，持續擴增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功能；同時依據系統試辦情形及實務需求，修正「機關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要點」，增訂

線上簽核電子檔案及其他電子影音檔案之封裝處理規定，提供各機關開發設計系統功能時之依循標準。

（三）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系統

為建立國家檔案管理標準程序，提供國家檔案之徵集、立案編目、保管、再鑑定、調閱應用、檢索查詢及各項統計報表等管理作業機制，結合數位內容及詮釋資料分類、建檔、搜尋、更新、儲存與管理機制，提供線上申請調閱、線上付費及身分認證機制，俾利民眾線上瀏覽國家檔案目錄及申請調閱內容影像，本局特持續開發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系統。該系統業於 94 年 6 月開放民眾使用，並於 94 年 12 月完成特殊性檔案層級式描述機制、4 層級式（全宗、系列／副系列、案卷、案件）檔案檢索顯示機制等新增功能開發設計作業。

（四）建置虛擬檔案館

虛擬檔案館係以網站、虛擬實境與導覽展示方式展示 921 大地震、國民大會、美麗島事件、228 事件等主題檔案；其中網站有中文版、英文版、兒童版及無障礙版，內容分為檔案新聞區、主題檔案區、教育學習區、民眾服務區、檔案查詢區、相關連結區等，提供虛擬館舍模擬導覽、館藏重要檔案展示、檔案教育之傳承、重大檔案事件之還原模擬等創新設計，便利民眾遠端瀏覽，增加國家檔案資訊的應用效益與價值。該系統業於 94 年 6 月開放民眾遠端瀏覽使用，並於 94 年 10 月更新 228 事件線上展示內容，提供民眾更完整的主題內容。

（五）辦理全國檔案知識管理系統

本局以檔案知識庫系統 93 年度開發成果為基礎，邀請專家學者及實務界人士共同評估發展現況與探討未來系統發展方向，獲得「知識分類採以電腦作業為主，中程優先發展文件辨識、長詞擷取、ontology 等系統功能，朝國家檔案知識庫發展，並蒐集國內外檔案知識庫發展經驗之議題」之會議共識。94 年度業以 921 地震檔案為測試資料來源，完成該系統斷詞擷取功能改善作業，為後續檔案知

識探勘作業提供適當的前置作業工具。

（六）建置全國檔案資訊系統異地備援機制

規劃本局異地備援系統細部架構，評估並調整本局既有設備，於龍潭建立本局異地備援系統軟硬體及應用系統、網站等環境設定、程式及資料移置、同步作業測試、負載平衡評估、反應速度調整等工作，每日將全國檔案資訊系統資料複製至該備援系統。

（七）完成導入本局資訊安全防護系統

本局於 92 年度導入並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本局資訊安全管理手冊，重新整體評估並調整系統架構，強化本局系統安全防護能力。本局業於 93 年 2 月通過 BS7799-2:2002 國際資訊安全標準認證，並分別於 93 年 8 月、94 年 2 月、94 年 8 月完成續評作業；本局 94 年度依業務需要，共計召開 3 次資訊安全推行小組會議。

（八）辦理檔案移交軟體及管制追蹤系統之開發設計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時相關資訊系統及檔案資財須有效移轉需求，期於政府服務不中斷最高原則下，有效推動各機關組織改造作業，使各機關之實體檔案及檔案管理系統、資料庫等得以依組織調整併同辦理移轉，本局特規劃設計檔案移交軟體及管制追蹤系統，以因應組織變革。

三、電腦硬體設備建置

（一）辦理全國檔案資訊系統安全防護及軟硬體設備擴充

本局為持續防護全國檔案資訊系統安全，精進系統開發品質管理措施，辦理系統主機、網路設備、作業系統、入侵偵測系統、防毒系統、個人電腦等設備計 7,296 次保養工作，維修件數達 675 件，設備可用率達 99%。

本局因應全國檔案資訊系統作業需求，94 年度依循共同供應契約增購或汰換 2 部高階伺服器、1 部彩色雷射印表機、2 部 A3 高階雷射印表機、2 部 DVD 燒錄器、2 部掃描器、150 捲磁帶、49 部個

人電腦及 3 部筆記型電腦，除維持設備的可用性，並提升系統效能。

（二）辦理全國檔案資訊系統異地備援機制

本局持續辦理「93 至 95 年度異地備援系統建置及維運案」之維運作業，每日依據「異地備援標準作業程序」記錄維運狀況，完成異地備援機房系統主機、網路設備、作業系統、入侵偵測系統、防毒系統等 234 項軟硬體設備，使設備可用率達 99%以上。

為提升本局全面提升全國檔案資訊系統之安全性，本局異地備援機房於 94 年 5 月通過 BS 7799:2002 資訊安全認證作業；同時為確保異地備援系統之有效性，分別於 94 年 4、10 月辦理「國家檔案資訊系統」及「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異地備援演練。

94 年 9 月因應機關檔案目錄彙送數量激增之情形，完成擴充本局主機房及異地備援機房磁碟陣列儲存容量共 2.48 TB，並安裝管理軟體，提昇系統管理能力。

四、推動檔案資訊化情形

（一）召開檔案資訊諮詢委員會議

依本局 91 年函頒「檔案管理局檔案資訊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94 年 1 月召開檔案資訊諮詢委員會會議，並提報 93 年度檔案資訊業務成果、檔案知識庫後續規劃作業、電子檔案長期保存之做法等議題，廣納建言及徵詢學者專家意見，做為推動 94 年及後續檔案資訊化之重要依據。

（二）辦理全國檔案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本局 94 年度配合檔案目錄建檔軟體、檢測軟體功能、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等系統增修，檔案移交軟體與管制追蹤系統之開發設計，及因應「機關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要點」之修訂，特依機關屬性與需求，辦理計 205 場次之教育訓練及說明會，且錄製檔案目錄建檔軟體 e-Learning 課程，提供不受時間地點限制的上網學習環境。為提升各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系統效能，本局派員分赴北、中、南

、東等地區辦理 25 個機關軟體健檢工作，對受健檢機關的檔案目錄軟體資料庫，進行資料庫之調校及資料內容之檢測，協助處理內容包括資料庫鍵值設定、執行效能調校、資料內容檢核及資料庫基本設定等。

（三）營運檔案資訊諮詢服務中心

為協助各機關解決檔案管理資訊化時所遭遇之種種問題，本局委外營運檔案資訊諮詢服務中心，提供全國約 6,300 個彙送機關有關檔案目錄建檔、檢測與彙送時之諮詢服務；該中心 94 年度受理諮詢電話撥出、撥內數量逾 50,000 次，各機關所提問題主要為檔案目錄建檔、轉出匯入、線上彙送、教育訓練等類別。本局為持續提升諮詢服務中心服務品質，特對諮詢服務人員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含正確服務心態與電話禮儀、電話應對與溝通技巧、客戶抱怨、談判技巧及壓力管理。依 94 年度下半年諮詢服務中心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各機關對諮詢服務人員之態度、溝通技巧、專業知識及效率，總體平均滿意度達 86%。

（四）召開本局網站維護推動小組會議

於 94 年度共召開 4 次本局網站維護推動小組會議，研商本局全球資訊網與局內網站網頁增修功能，強化網站加值功能，並檢討改進網站內容，定期更新網頁資訊。

（五）辦理「檔案管理資訊系統認證機制之研究」

於 94 年 2 月委由東華大學許副教授芳銘為計畫主持人，該研究團隊遠赴新加坡及澳洲參訪政府檔案主管機關，蒐集系統驗證做法，同時召開學者專家座談會及廠商意向說明會，研提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程序及驗證規格，並分別於 94 年 6 月及 10 月辦理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座談會議，提出研究結論及後續建議，供本局後續驗證作業之規劃。

（六）辦理「各國政府機關電子公文檔案管理之研究」

於 94 年 3 月委由淡江大學歐陽副教授崇榮為計畫主持人，該研究團隊遠赴新加坡、澳洲、南韓及加拿大參訪政府檔案主管機關

，蒐集外國之政府機關電子公文檔案做法，並召開專家座談會，分別於 94 年 6 月及 10 月辦理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座談會議，提出研究結論及後續建議，做為未來規劃機關電子公文檔案資訊作業之參考。

（七）辦理「電子檔案長期安全機制之評估」

於 94 年 2 月委由臺灣科技大學吳教授宗成為計畫主持人，分別於 94 年 6 月及 10 月辦理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座談會議，並就電子檔案之文件發起者、憑證管理中心、時戳機構、遞送機構、加密技術、運作模式等安全管理層面，提出評估結論及後續建議，提供本局未來規劃電子檔案安全管理之參考。

伍、未來展望

檔案是保存歷史真實紀錄的第一手資料，不僅是社會共同的資產，也是判讀政策形成及效益的公器，且為重要的學術資源。近 5 年來，本局一直秉持「提供國家發展見證，創造國家智慧資產」的核心價值，朝向「提升政府知識管理效能，便捷檔案資訊開放應用」的發展願景努力，並完成多項工作成果。

為因應檔案管理內、外情境之快速變遷，配合電子化政府新紀元的到來，及各界對檔案管理業務多元化之期待，檔案法之檢討修正已進入最後階段，未來定能協助各機關的檔案管理運作更為順暢。而本年度近程國家檔案典藏場所的完工，將是我國檔案事業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催生我國第一座國家檔案館，亦為本局年度重要工作。而在逐年提升檔案資訊作業品質的目標下，我們積極規劃於 96 年起，以 4 年計畫模式進行「全國檔案資訊系統後續計畫」，並藉參與「國家型數位典藏計畫」子計畫，發展電子檔案典藏之長期安全制度，以 ISO27001:2005 資訊安全系統制度為標準，持續以「資安生活化」、「資安系統化」、「資安關聯化」、「資安普及化」、「資安價值化」、與「資安人文化」之思維與作法，落實各項資訊安全工作，強化本局檔案資訊安全體系。此外，本局今年將再度辦理全國機關檔案管理現況調查，盼藉以診斷各機關檔案管理現況，協助全國檔案管理夥伴擬定改善對策，共創檔案事業更好的將來。

大事紀

94 年

日 期	大 事 紀 要
1 月 3 日 (一)	發布「施行檔案法施行細則」、「國家檔案移轉辦法」、「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修正案。
1 月 10 日 (一)	召開本局 94 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檔案）役男分配會議，完成本局 100 名役男員額分配事宜。
1 月 11 日 (二)	函頒「國家檔案開放應用要點」修正規定。
1 月 17 日 (一)	辦理本局 93 年度第 4 季檔案目錄彙送作業，計 2,980 件。
1 月 21 日 (五)	辦理本局 94 年度工作發展策進研討會。
1 月 24 日 (一)	1. 召開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訪查徵集計畫第 1 階段工作檢討會。 2. 簽奉本會核定「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細部工作計畫草案」。
1 月 31 日 (一)	召開 94 年度檔案資訊諮詢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2 月 1 日 (二)	辦理本局 BS7799 資訊安全認證第二次續審。
2 月 17 日 (四)	辦理行政院 921 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88 年至 92 年檔案移轉。
2 月 22 日 (二)	內政部役政署督訪本局替代役業務。
3 月 15 日 (二) 至 18 日 (五)	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辦理 94 年檔案管理工作研習會進階班。
3 月 28 日 (一)	1. 辦理替代役第 32 梯次本局公共行政役（檔案）役男計 99 名撥交事宜，並辦理為期 2 週（至 4 月 8 日止）之專業訓練。 2. 召開第 2 階段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檔案訪查學者專家及相關機關（構）座談會。
4 月 6 日 (三)	本局 94 年「關鍵績效議題表」奉 本會主任委員核定。

4 月 8 日（五）	替代役第 32 梯次本局公共行政役（檔案）役男分發各服勤單位，並辦理交接事宜。
4 月 15 日（五）	辦理國家檔案資訊系統異地備援演練。
4 月 20 日（三）	召開「國家檔案徵集保管及開放應用作業問題解決方案」研商會議。
4 月 21 日（四）	出版 94 年機關檔案管理人員基礎實務訓練教材彙編。
5 月 5 日（四）至 12 日（四）	派員赴韓國考察檔案管理現況
5 月 6 日（五）	臺南縣警察局檔案移轉 140 件。
5 月 13 日（五）	政治大學公務人員教育中心檔案管理研習進階班學員到局參訪。
5 月 17 日（二）	舉辦「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記者會。
5 月 19 日（四）	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臺北展場開幕典禮，恭請 總統蒞臨致詞並參觀展覽。
5 月 20 日（五） 至 6 月 1 日（三）)	於國家圖書館辦理「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5 月 20 日（五）	司法院翁院長岳生率副院長及 3 位大法官蒞臨國家圖書館參觀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5 月 21 日（六）	前國大議長、監察院院長錢復先生蒞臨國家圖書館參觀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5 月 24 日（二）	1. 召開本局 94 年下半年替代役員額分配會議，完成本局 41 名役男員額分配事宜。 2. 辦理 94 年替代役管理業務講習會。
5 月 25 日（三）	1. 民進黨蘇主席貞昌及多位黨籍任務型國大代表蒞臨國家圖書館參觀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2.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葉主任委員俊榮率領本局陳局長士伯及相關人員與政治大學薛理桂教授、中華技術學院吳可

	久助理教授，現勘本局探尋位於林口重劃區之國家檔案館用地。
6月3日（五）	編印完成「檔案顧客服務白皮書（民國94年至97年）」乙書。
6月8日（三）	辦理94年檔案管理榮譽講座訓練講習會。
6月14日（二）	舉辦「虛擬檔案館啟用典禮暨電子文件檔案管理研討會」。
6月23日（四）	辦理替代役第23梯次本局公共行政役役男退役茶會。
7月1日（五）	「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高雄展場開幕典禮。
7月2日（六） 至14日（四）	於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辦理「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7月15日（五）	1.「國家檔案典藏場所設置及業務推展（94-95年）計畫」奉行政院94年7月15日院臺秘字第0940030208號函核定。 2.辦理本局94年度第2季機關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7月26日（二）	辦理國防部重大政治案件檔案移轉。
7月27日（三）	本局首件國賠案—施明德請求國家賠償訴訟案，業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由兩造訴訟代理人簽署和解筆錄。
7月28日（四）	「百件教育類重要檔案審選工作」第1次諮詢委員會議。
8月8日（一）	召開「國家檔案館興建第1期中程計畫」（草案）專家學者座談會。
8月15日（一） 至16日（二）	辦理94年下半年度BS 7799資訊安全外部稽核。
8月24日（三）	函頒修正「機關檔案管理資訊化作業要點」。
9月2日（五）	函頒修正「檔案管理局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並自95年1月1日起實施。
9月3日（五） 至14日（三）	辦理「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臺中展場展覽。

9 月 20 日 (二)	臺北 228 紀念館謝英從館長率志工團到局參訪。
9 月 22 日 (四)	阮朝日 228 紀念館負責人阮美姝女士到局參訪。
9 月 23 日 (五)	財團法人嘉義市 228 紀念文教基金會--附設陳澄波文化館陳重光董事長、邱全利常務董事與嘉義市 228 事件研究協會江榮森理事長、桃園縣紀念 228 關懷協會游景麟理事長、228 事件受難者張岳楊先生一同到局參訪。
9 月 29 日 (四)	辦理第三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暨金質獎頒獎典禮。
9 月 30 日 (五)	1. 辦理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重大政治事件檔案移轉。 2. 檔案目錄建檔軟體 7.0 版及檔案目錄檢測軟體 4.0 版發版。
10 月 17 日 (一))	受理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總管理處周經理維沛登記本局「局長與民有約」，由局長親自介紹檔案管理相關業務事宜。
10 月 24 日 (一))	辦理本局「電子公文檔案管理資訊系統」災害復原演練。
10 月 26 日 (三))	「2005 影片保存修護國際研討會」相關成員蒞臨本局參訪。
10 月 28 日 (五))	1. 配合「新興民主的憲政改造」研討會舉行，於會場圓山大飯店 10 樓舉辦「中華民國憲政檔案展」。 2. 召開第 2 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會第 8 次會議。
10 月 31 日 (一))	1. 辦理監察院重大政治事件檔案移轉。 2. 召開公營事業機構之技術檔案移轉學者專家座談。
11 月 3 日 (四)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客座副教授川島真先生陪同日本及韓國檔案學會主要負責人參訪本局，由局長親自接待。
11 月 11 日 (五)	召開第 2 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會第 9 次會議。
11 月 23 日 (三))	辦理本局 4 週年局慶。
11 月 30 日 (三))	完成「二二八事件檔案導引」(修訂版)印製出版。

12 月 2 日 (五))	召開第 2 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會第 10 次會議。
12 月 7 日 (三))	柯達大樓翻修工程開工儀式。
12 月 23 日 (五))	召開第 2 屆檔案保存價值鑑定委員會第 11 次會議。
12 月 26 日 (一))	召開本局 94 年度年終工作檢討會。
12 月 29 日 (四))	召開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第 2 屆委員第 3 次會議。
12 月 30 日 (五))	1. 出版「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修訂版。 2. 聘任國家檔案管理委員會第 3 屆委員計 29 位。 3. 完成「二二八事件與青年學生」專題選輯印製出版。